香港掌故叢書

老香港

拆水無聲

[illegible]冀著寫

3 1761 12027130 9

A_HK

次文化堂・普及文化

作者簡介

吳昊 香港浸會大學電影電視系系教授，一直是個電視工作者，平生最喜愛是電影，但又愛收藏舊文化遺物及研究香港史料。

著作有：《香港老花鏡》、《香港電影民俗學》、《都會摩登》、《香港電影類型論》、《亂世電影研究》、《香港風月史》、《老香港歲月留情》、《老香港爐峰述異》、《老香港太平山下》、《老香港天堂春夢》、《老香港人海微瀾》、《老香港鏡繪浮生》、《香港電視史話》(I)、《港式廣府話研究》(I)(II)(III)、《孤城記》、《香江騎呢錄》、《塘西風月史》等。

d to
Charles Lee
Long Library
典宬
先生
OF TORON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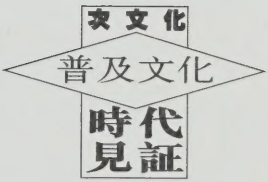
文化
普及文化
時代
見証

Digitized by the Internet Archive
in 2024 with funding from
University of Toronto

https://archive.org/details/31761120271309

次文化普及文化叢書

普及文化系列之二四九

老香港・逝水無聲

吳　昊⊙著

次文化堂出版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 HONG KONG LIBRARY
University of Toronto Libraries
130 St. George Street
8th Floor
Toronto Ontario Canada M5S 1A5

——次文化普及文化系列㉔⑨

老香港 • 逝水無聲

作　　者：吳　昊
社　　長：彭志銘
出版顧問：黃世榮
執行編輯：李子翹
助理編輯：劉思航
封面設計：原秋白
出　　版：次文化有限公司
地　　址：九龍彌敦道612-618號
　　好望角大廈10樓1009室
網　　址：http://www.subculture.com.hk
　　http://次文化.香港
電　　話：27805625
印　　刷：次文化堂
總 經 銷：次文化堂
出版日期：2012年1月初版
書　　號：SCB563
I S B N：978-962-992-289-4
定　　價：HK$55

©二〇一二年　版權為次文化有限公司所有，嚴禁作全部或局部翻印、複印、轉載或其他用途。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裝釘錯誤，請寄回本公司更換。

《老香港》系列序言

吳昊

在一百五十五年殖民地歲月，香港歷史慘被廢棄殆盡。

沒錯，「廢棄」，是最貼切的形容詞。通常殘舊的東西，被認為沒保留價值，就給廢棄在垃圾站裏，再由垃圾車運去填土或焚化。

我們的建築物住舊了，我們的報刊書籍看完了，我們的民俗傳統過氣了，殖民地政府毫不考慮保留下來，甚至蓄意廢棄於文化亂葬崗上，任由自生自滅，而我們香港人的文化身份也給丟掉得蕩然無存。在過去，香港的博物館發展得很慢，資料館更殘缺不全，而圖書館亦不容本土意識，簡直就是香港文化大浩劫。

香港歷史除遭廢棄之外，又被肆意的剝削，在一九八二年中英談判香港前途時，各方政客爭相以「歷史真貌」示人，大談甚麼香港空間與歷史錯誤，

雖流於空泛，倒能引起短暫的「香港熱」和「香港學」潮。大學講師、碩士和博士輩也參加剝削行列，他們為了拿一點研究基金，或者為了增加知名度，或者投機取巧，聲稱要搞香港史，著書立說，留芳萬世。但最令這批有識之士感到頹喪洩氣者，就是香港史料散佚十之八九，簡直入手無從。

「怎麼？研究香港史，竟要從原始資料收集開始，這太辛苦了！」

沒錯，懶惰的傢伙滿以為有大量書本或報刊等着他們去左拼右砌的，卻萬料不到資料奇缺，一切都要從頭發掘，事倍功微，於是研究計劃被迫擱置，三分鐘熱度減退，又或者勉為其難的做了交差（研究費用盡），著作亦不驚世，唯有塞在一隅封塵。箇中教訓：研究香港史是欲速不達的，非窮一生精力不可。

而最諷刺的地方，香港史一直是由民間個人非學界者所致力進行資料搜集和研究，默默耕耘，不懼孤掌難鳴，還幹得有聲有色，著作等身，開啓港史掌故之堂奧，令後輩們汗顏。其表表者首推三人，就是吳灝陵、葉靈鳳和梁濤先生了。

吳灝陵在戰後（一九四五年）已開始搜集和整理香港史料，替《華僑日報》主編過好幾年香港掌故

版，自己以多種筆名（如鰲洋客）在報章上撰寫掌故文字，首倡報章勾沉港史行動。吳灞陵更替《華僑日報》主編《香港年鑑》及一系列香港指南式生活及旅遊便覽，保留了大量的香港社會資料。老先生在一九七零年代逝世，他搜集的書籍和史料都由後人捐給香港大學孔安道圖書館，造福後世。

與吳灞陵分庭抗禮的是葉靈鳳，他在一九五零年代，替《星島日報》主編過很多香港史專題，他本人是個藏書家，收集很多十九世紀外國人寫香港的書籍，對香港開埠史甚有研究，筆名很多，如葉林豐、霜崖等，早期著作《香港方物志》和《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相當精采。老先生在一九七零年代中逝世，他所收藏的書籍後來都捐贈給中文大學圖書館。他散見於各種報刊的史稿，雖經整理出版《香港的失落》、《香港的沉沒》、《香港滄桑錄》等書，在數量上只屬冰山一角，相信大部份已散佚，非常可惜。

繼吳、葉之後，就是梁濤（筆名有魯金、魯言、夏歷等）了，老先生專攻香港社會民情風土，三十年來上山下鄉實地考察，努力不懈，但凡香港賭博、廟宇、街道、俗話等，無所不通，所主編的兩大叢書《香港掌故》（廣角鏡出版社）和《古今香港系列》

（三聯書店），相信是近年被參考和引用得最多的港史書籍了。只是先生去得太突然，令我們痛失良師益友，其散見各報的史稿更需時需力整理出版。唉，將軍一去，大樹飄零。

「他們寫的都是掌故，不屬正統歷史！」學界諸君利用完他們的資料，又會非議一番。

簡直迂腐得難以形容。

何解要褒歷史，卻貶掌故？根本毫無理據。掌故是歷史紀實故事，集中描寫人物和事件，把握其戲劇性，而歷史內容屬宏觀和全面性，側重典章文物制度政治興替等，但古代史官一視同仁，正如李善注引《漢書音義》：「掌故，太史官屬，主故事者也。」可見掌故和歷史是不分家的，皆由太史官搜集和整理，特別司馬遷一部《史記》既有典章文物制度，更有精采故事，高潮起伏，而且筆法奇佳，後世學者望塵莫及，因沒此包容胸襟也。

《老香港》系列秉承偉大傳統，堅持掌故與歷史不分家，從史實中發掘趣味，從故事中領略人間。謝謝捧場！

目　錄

《老香港》系列序言

港名掌故 3

滄海桑田 15

賣告白 26

香江淪落傳記 37

交通車輛掌故 47

叮叮活古董——電車 59

聖誕憶舊 69

迎新歲 78

西餐風情 89

香江鹽業 101

行運記趣 112

摩囉街 122

老香港・逝水無聲

港名掌故

香港名由來

「今大皇帝準將香港一島，給予英國君主。」一八四三年中英雙方簽訂的《南京條約》第三條文，首次官方地承認了「香港」這名稱，這之前的中文史籍是沒有記載過的。

在《新安縣志》中，可以找到的包括「香港村」、「黃泥涌」、「薄鳧林」（即今之薄扶林）、「掃管莆」等地名，都是散在香港島各處至今仍在沿用的名稱。可見，香港島全島在當時是沒有一個總名的。

鴉片戰爭以前的中國志書和海防地圖，雖無香港島這名稱，但這座島卻是存在於地圖上的，如清嘉慶二十四年（一八一九年）重修的《新安縣志》，地圖畫有一島，上面標示着「紅香爐」和「赤柱」名稱，根據它附近的「仰船洲」（即今日的昂船洲）和「大奚山」（即今日的大嶼山）的位置來比較，這絕對是香港島了。

稍後的《廣東通志》，刊有「新安海防圖」，也畫了一個島，注有「紅香爐營汛」、「大潭」和「硬頭山」等地名，顯然這又是無名的香港島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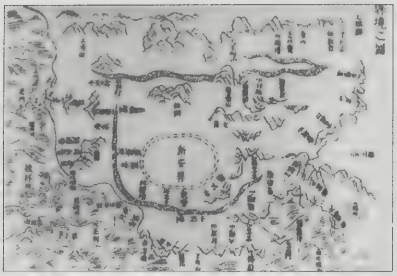

一八八八年的新安縣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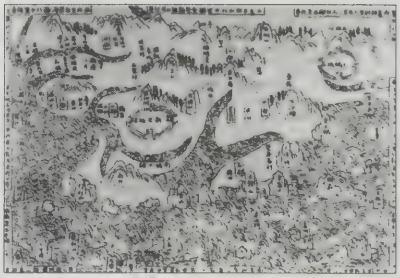

一八一九年的新安縣圖。

一八一九年的新安縣圖，可清楚看到南端的香港島

「香港名稱，來自香港村」，最熱門的講法。

據說，外國商船或軍艦最早是停泊於香港仔與赤柱之間的海域，該處就是香港村的所在地，當他們登陸，偶然從上人口中詢得一個局部的地名，輾轉傳述，由香港村變為「香港」，亦成為全島的代表名稱。這是最初步對香港名稱由來的推論……

紅香爐傳說

「未有香港，先有別名。」

沒錯，香港別名多多，其一是「紅香爐」。還未開埠的

時候，一個紅色的石香爐由波浪推擁到銅鑼灣海灘，漁民認為是天后顯靈，就在該灣上面建廟，奉祀天后，也把紅香爐置於廟中，而廟前的海灣就叫做「紅香爐港」。

天后廟後面的山就順理成章稱作「紅香爐峰」了，後來清朝派兵在這個山上駐守，於是舊時的銅鑼灣又叫做「紅香爐汛」，久而久之，香港整個島就叫做「紅香爐」了。

不過，還有另一傳說，乃與著名海盜張保仔有關。據說張保仔當時聲勢極大，他覺得北角山形頗像一座香爐，於是故意製造一個「紅香爐」的神話，表示人傑地靈，神鬼呵護，以為號召，使賊眾信服，四方綠林推戴。

香港的名字似乎與海盜結下不解緣，因為有個講法，香港的「香」是因一名女海盜阿香或香姑而得名的，這香姑的巢穴位於港島，而此島就叫做香港了。但此香姑是否真有其人，根本無從稽考，但鄰近九龍半島，自古官廳設治徵收錢糧已久，而官方文件從未記載過有一個女海盜叫做阿香或香姑的，甚且《廣州府志》、《新安縣志》等，都沒有留下半點痕迹，實屬不可信之事。

香港一帶在過去海盜如麻，其中清代著名海盜有名劉香的，縱橫湖海，壞事做盡，在香港海面與清兵惡戰，可能，這阿香或香姑就是劉香的訛傳而已。

香港圍

「一八四一年一月二十五日，英艦琉璜號艦長拜爾秋率隊在香港西北角一個高約二百呎的海角登陸，探測地形。這個海角還被命名為佔領角。二十六日，伯麥和官兵登陸香港，舉行升旗儀式，正式宣佈佔領香港。」（李宏編著《香港大事記》）

由此得見，一八四一年開始，「香港」這名稱正式晉身國際。順帶一談，那所謂「佔領角」就是荷里活道末端的大笪地。

其實，一八四一年之前，香港的英文名是沒有一定的，在外國人的旅行札記、航海日記等文獻所見，其英文寫法，有好幾種，例如Heung Keung、Heong Kong、Hong Cong等。

但一八一六年，據摩斯氏編著的《東印度公司通商編年史》記載，正正式式的Hong Kong已經出現過，而且與當時東印度公司駐廣州代表喬治•司當東有密切的關係。

這司當東隨着英國艦隊登陸香港仔及赤柱一帶。該處就是《新安縣志》所載官富司轄下的香港村，其時司當東問村民地名，對方答曰：「香港圍！」

於是司當東就在航海地圖上寫上Hong Kong Wai，而後來該地在香港地圖上名為「司當東谷」（Stanton Valley），

英軍在「佔領角」升旗，宣佈佔領香港

用以紀念司當東的發現。可見，當時雖未開埠，但英人已漸漸將這個島命名為Hong Kong。

還有，最早居港者皆蜑民及客家，他們把「香」字說成「康」音，所以音譯為英文就是Hong了。

裙帶路

「裙帶路，阿裙帶的路！」

未有「香港」名稱之前，香港曾稱「群帶路」的。你一定有疑問：「明明是路，又怎可以代表一個島？」

但偏偏我們廣東俗話就是這麼神奇，例如舊時人總愛稱澳門為「澳門街」，實屬同一道理也。

在本港舉行第一次人口調查時，一八四一年五月十五日新發表的島上各村莊人口分佈數字，其中即有Kwan Tai-Loo，並特注以中文「群大路」三字，說明為一漁村，有人口五十。

除了是村外，這也是一條路，係指開埠初香港半山腰從山北通到山南的一條山徑，自海上或對面九龍望來，蜿蜒半山，宛如婦人的裙帶，因而得名。不過，有一說法，是英軍登陸時，赤柱一婦人叫陳群的負責帶路，這是開埠的第一條，英人紀念之，就叫它做「群大路」。

甚至許地山先生（曾任教於香港大學）考據早期香港政

府的徽章，認為裏面刻着三個人物，其中作村婦打扮者就是那個名陳群的帶路人了。

不過，在英人未登陸香港，此地已有「裙帶路」一名之證據，可於清初東莞縣糧冊中求之，皆有「裙帶路」一名，可見這名稱存在悠久，絕非英國人為紀念阿裙（群）帶路而起。

在後來道光二十一年（一八四一年）五月間，儘管本港已歸英，廣東將軍奕山派人來港探聽情勢，在奏章上述及香港狀況，也說起英人在島上「所修裙帶路寮房石路，未始不作銷貨之想」，可見有一段時期，裙帶路之名相當流行。

尖沙嘴洋面

「尖沙嘴洋面，林維喜被殺！」

在鴉片戰爭之前，香港島在滿清的官方文件中，始終是一座無名小島。

一八一六年，英軍艦亞爾賽斯特號，從澳門駛來香港，載着一個使節團準備北上，戰艦在香港停泊和補給，他們在

航海札記裏寫着：「曾在老萬山外香山港洋面停泊。」（不會用到「香港」這兩字）

「老萬山群島」（Ladrone Islands）及海面，清官方文件就叫「老萬山香山港洋面」，指的是今日香港和它四周的大小島嶼的一個籠統稱呼。這些島嶼，後來有的已隸屬在香港的新界租借範圍內，有的至今仍是中國的領土。

道光十七年（一八三七年），香港的一名苦力林維喜被兩名英軍殺害，引起滿清和英國嚴重交涉，以及後來滿清駐澳門同知蔣立即奉命驅逐英人離澳門，這時滿清官員仍不稱香港，卻叫它做「尖沙嘴洋面」，甚至在林則徐的奏章裏都是用此稱謂。

滿清官方文件上首次出現「香港」二字，是在義律向林則徐的繼任者琦善正式提出割讓一座海島的要求後，其時已是一八四一年，琦善十二月十四日給北京的奏章：

「奴才先訪得該夷求請地方，其所垂涎者，一係粵省之大嶼山，一係海島，名為香港，均在老萬山以內，距澳門不遠。伏查大嶼山……地居險要，早經建築炮台，設有守備。即香港亦寬至七、八十哩，環處眾山之中，可避風濤……」

於是，「香港」誕生。

香港之「香」

香港的「香」是怎來的？

有說香港（Fragrant Harbour）所以得名，是與一條美麗芬香的瀑布有關。

一八一六年，英國曾派出使節團訪華，路經香港，後來副使亨利•依札上先生出版他的旅遊日記《最近出使中國誌》，曾經記載了香港這條瀑布：

「七月十日晚間，各船啟碇前往香港島，以便灌藏食水。我們希望能在十二日早晨繼續航行。取水的地點風景如畫，一道河流從這寶島的山上注下，如果潮水便利，可以用水箱靠近岸邊取水，四周突出的陸地環成一個小灣，這是漁船的集中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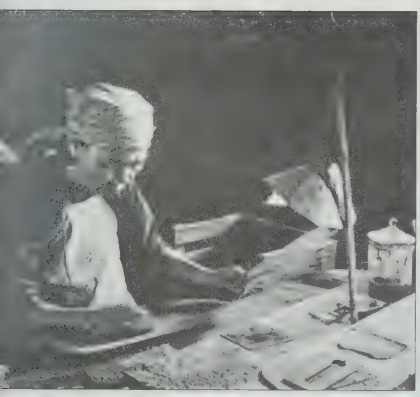

這條瀑布位於今日香港仔（當時名為石排灣）的附近，水質非常清冽芬香，為人所喜愛，所以山水流出去的小港便名為「香港」，而洋水手們上岸汲水遇見居民，問及瀑布，便從他們口中學懂了。

不過，另一講法，香港之香乃來自「莞香」，是指附近東莞惠州一帶出產的香料（一種香樹凝結成的汁液，像松香那樣，用來薰衣敬神焚香，上品價逾黃金），其時名為「莞香」，非常有名。

這些莞香都銷售到江浙和北方一帶，其運輸過程，先集中到島上石排灣，從那裏裝船出海運到去江浙銷售，這個運香的港口就叫做「香港」了。

有關莞香，明末屈大均的《廣東新語》記載甚詳。

總結「香港」

關於香港名稱來源，我說了一大堆，現在要作一個總結，免得把大家搞胡塗了。

我的看法如下：

一、昔日的香港島並沒有一個代表的名稱，僅有局部的地名，如香港村、赤柱、群大路、紅香爐營汎、大潭等等，最低限度在一八四一年前的志書和官方文件中都找不到一個統一的叫做「香港」的名稱。

二、今日的「香港」二字，是從「香港村」的村名變化而來，最先將村名作為地名者，乃當年路過這裏的英國商船船員，而非本地華人。他們因為停船汲水的地點是在香港村附近，因此以不十分正確的譯音，稱之為Hong Kong。

三、Hong Kong乃是中文「香港」的英譯，乃先有中文而後始有英文，換句話說，「香港」並非英文Hong Kong的中譯。

四、中國官方將這地方稱為香港，是在鴉片戰爭初期，而且是根據英人的稱呼。英人在一八一六年已使用這名稱二十多年之久，中國方面始循英人的習慣叫「香港」。

莊士頓，香港開埠初期的英國駐港商務監督，於一八四五年曾在英國《倫敦地理雜誌》發表一文，仍稱香港為Heong Kong這純粹的廣東土音：

「香港村，島的名稱就是取自這裏的。這村落很美麗的為林木所包圍，並有很多經已墾殖的土地。它的居民似不超過二百人。」

莊士頓是肯定香港之名，是來自「香港村」的。

滄海桑田

沙田滄桑

新界不再風光明媚。

回想一九六五年的沙田，極目無際都是水稻田，農夫們忙於插秧，遠山青翠。

現在呢？早已面目全非了。

回憶那年代，市民最愛去沙田旅行，因為它是新界中距離九龍最近的風景區，只要偷得浮生半日閒，花二十分鐘的車程（在尖沙嘴可搭火車，在佐敦可搭十五號A巴士），就可以去到西林寺、萬佛寺遊玩，吃著名的「山水豆腐」及齋菜等。

沙田，不比香港淺水灣來得太過貴族，不比青山來得太遙遠，所以每逢周末，到沙田遊玩者數以萬計，儼如港九市民的一座「大花園」了。沙田的地形三面環山，一面向海，中間一大片平原，舊時稱作「沙田谷」的，乃理想的遠足及野餐之地。學校舉辦的集體旅行「聖地」，就是該處的紅莓

谷和香粉寮了。

據吳灞陵著《新界風光》：「最接近隔田村的山谷……四面環山，有林木、芳草、頑石、流泉，別有天地，可容數百人嬉戲、野餐……從紅莓谷上山，約二十分鐘就爬到望夫大石面前……香粉寮居城門河中游，可玩水。壽豐園在警署後山上，有魚塘，可垂釣。在車站左面，是遊樂場化的西林寺，吃喝玩住都有地方，遊人擠擁……」

這本《新界風光》出版於二十世紀五十年代，書中所載「風光」似乎只有那塊望夫大石還存在！

石橋滄桑

在一本洋文的香港旅遊指南*Twa's Budget Guide to Hong Kong*（一九七零年出版），看到一幀古老石橋的照片，並附洋文注曰：「Ancient Bridge, New Territories」，不知那石橋在新界何處？

絕對相信這種中國傳統的拱橋，今天已完全在新界消失了，究竟以前有多少道這樣的石橋，真想知道。

於是，我想起了錦田「便母橋」的故事了。錦田有一條「水頭村」，非常古老，已有數百年歷史，村前就有一座這樣的石橋，叫做「便母橋」，其建造過程是有一段感人的親情掌故的。

話說大約一千年前，鄧氏族人為逃避中原戰亂，南遷到新界錦田，建立了幾條鄉村，他們都很信風水和神佛的，所以很早便在「水頭村」附近建立一間神廟，成為鄧族最先祭神的所在，因此鄉民來往甚為頻密。

當年居住水頭村的鄧氏族人，須要涉水經過一條溪澗，才可往錦田其他地方，來往極不方便。一七一零年，一名居住在水頭村的鄧氏族人鄧俊元，他的母親居於錦田，而這位鄧母因愛兒孫心切，每日都涉水過來探望他們。不過，每逢翻風落雨，溪澗水漲，做成急流，非常危險。有鑑於此，鄧俊元便雇用工匠興上木建造了一條石拱橋，方便老母渡澗到

來探望族人。

而在石橋建後六年間，鄧母每天都過橋探望，風雨無間，因此橋為方便母親而建，當地人就索性叫它做「便母橋」了。似乎，這橋今日已不存在了。

元朗墟滄桑

新界已經極度城市化。

一九五六年，元朗的新墟，但見四周沙塵滾滾的郊野，當中只有幾間兩層高的樓宇，相當風光明媚，但如今此地高樓大廈林立，車水馬龍，儼然現代城市一個也。

舊時港九市民較少去元朗旅行，嫌它太遠，從九龍佐敦道碼頭乘坐十六號巴上經青山道前往，旅程個半小時。遊客去元朗，倒不是以遊覽為目的，主要是為了吃新鮮的魚蝦蟹蠔等。要知道二十世紀五十年代，香港食肆尚未流行所謂的「海鮮酒家」，而元朗有很多大魚塘，沿海又有蠔田，盛產烏頭魚、蠔、蟹、蝦等，屬又平又靚，所以每逢假日有車人士遠征而至，飲飽食醉而歸。

那時候，元朗舊墟依然熱鬧，它是新界最大的墟場，每逢墟期，四鄉的農民便聚集到這裏來，他們匯集在墟場空地上，進行各種買賣，從家畜到米糧，應有盡有，直到傍晚，然後散墟，甚有古代那日中為市，交易而去，各得其所

的風味。還有別具特色的「三六九墟」，每逢三日、六日、九日上午四時到七時賣雞，下午四時至七時售鴨，怪有趣的現象。

六十年代，元朗新墟積極發展，舊墟的地位就漸漸被取代了，冷落一隅。尤其如今元朗高廈林立，車如流水，舊墟已被遺忘，落得荒草處處，但卻出奇地保留了很多古物，那裏的建築物超過一百年以上，還有全香港最古老的當鋪「晉源押」——青磚建造，麻石作基，簷上嵌雕花陶和琉璃瓦，好值得去拍照留念也。

古屋滄桑

新界的歷史古屋愈來愈少。

星期日下午風和日麗，我去了元朗永平村「大夫第」懷舊，這裏出奇地沒一個遊客，看屋的老人家似乎已習慣清靜，坐在屋角的籐椅上打瞌睡。

懶洋洋的陽光，懶洋洋的下午，我在屋裏天井靠着粉黃的牆（點綴墨綠壁畫），回想二十年前此地的凋零殘破。

追溯「大夫第」家主文頌鑾一族，甚有歷史傳奇的。據說宋末名將文天祥之堂兄文天瑞，避亂落籍廣東，其後文氏

家族聚居元朗新田，開拓不少村莊。傳至文頌鑾一代已是第二十一世了，清同治四年（一八六五年），文頌鑾高中進士，受封「大夫」官銜，聲名顯赫，於是大興土木，建造官邸以為紀念。

「大夫第」的屋牆用中國式青磚和白石灰構成，屋脊和牆頭裝有石灣陶器，屋內裝飾着精美的木刻和壁畫，窗門和門頂則鑲上彩色的玻璃，七彩繽紛。前有寬闊廣場，後有花園，四周築有高牆，非常壯麗。

可惜，經過百多年的風霜歲月，到了二十世紀八十年代初已經殘破不堪，倒塌的樓房門窗，牆上的顏色殘褪，屋頂精緻的陶器破落，庭院凋零，荒草處處，極度蒼涼。

一九八二年，「大夫第」的噩運得到扭轉，經港府有

關部門與該業主協商，將之列為一級文物來保護及維修。一九八八年十一月修繕竣工，對外開放，昔日光彩重現。

赤柱朝曦

「去赤柱買衫囉！」

香港島滄海桑田，而南端的赤柱又變得很特別，由一條小小的漁村竟變成香港「優皮」、洋人及外國遊客購物和喝酒談天的「聖地」，古樸小鎮的鋪頭（本來是雜貨店、酒莊等）現在都賣起衣物波鞋精品來了，村婦個個懂得操幾句鹹水英文……

有誰會記得古老的「赤柱朝曦」風光呢？

沒錯，在舊時赤柱的日出，是本港奇觀之一。清朝嘉慶年間出版的《新安縣志》收錄了「香江八景」，分別為：「旗山星火」、「仙橋霧鎖」、「赤柱朝曦」、「鴨洲帆影」、「宋台懷古」、「扶林曲徑」、「浪灣水軟」、「鯉門夜月」。「八景」之中，「赤柱朝曦」是佔了一景呢。

原來赤柱坐落在香港島的東端，為一伸出海中三面環水的半島。因為面向東方，又突出海中，對着太平洋，三面不受阻礙，每逢海上朝日初升之際，霞光萬道，直射赤柱半島之上，全島皆赤。觀此奇景，非要出海不可，回望晨曦照在赤柱山崖上的光景……

《新安縣志》的描寫：「而柱石屹立海中，被曦光一照，頓顯出姹紫嫣紅之色。初則旭未離海，自下而照上，繼則日馭行空，曦光倒映，硃砂色澤，散布海心，斯時波海銀濤，轉黯然無色，蓋為朝晃所掩也。赤柱之名稱，於是乎起。」

從海的遠處看，矗立在海中心的赤柱半島尖端懸崖，給旭日照得有如一根紅色的石柱，於是「赤柱」就因此景色而得名也。

釣魚滄桑

釣魚，曾一度是香港人的情趣，如今被視為「老土」玩意了。

在過去，香港瀕海之地沒有污染，而礁島錯綜、魚類繁

多，很適合垂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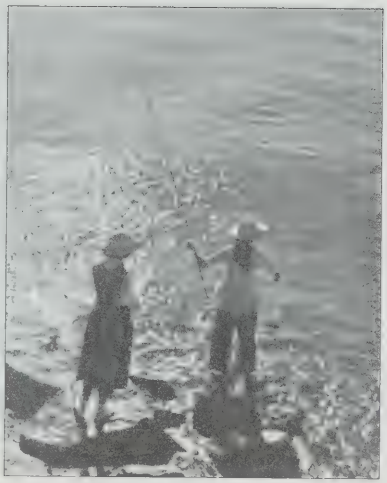

釣魚被認為不但可訓練耐性，而且可以修養身心，乃無上之娛樂云云。所以，兩個女人在海邊釣魚，現在已被視為奇景了：「唔去扮靚，卻去釣魚，老土！」

舊時釣魚好多學問，要注意天氣、季候和水流，而區域也很重要的，亦有一定規律：

夏曆正月二月，最平淡，因海水寒冷，魚類多去南方深海之處取暖。

三月至四月，筲箕灣對開海面，有紅鮸魚群聚其間，亦會發現有鯊魚。

五月至九月，港內各處均有各種小魚可釣，如黃腳鮸、白鮸、金絲鮸、火點等。

七月至八月，荃灣有多種雜魚可釣，海面又會出現鯊魚。

八月至九月，深井、東灣、汲水門附近一帶，有紅臘、石斑、馬友、火點、牙點等。

十月至十一月，汲水門等地出現黃花魚群。

十一月至十二月，青山對開海域都有大量鱸魚發現，成群結隊，數以百計，牠們是從上流珠江口，游去青山一帶避寒的。

雖然全年有魚釣，但據釣魚專家李一飛說：「不過，我們始終要承認，最好的釣魚季節，依然是四月十五日至十月十五日，這是風浪柔和、海色明麗，海上運動最為適宜，同時，大魚游近岸邊產卵，小魚游近岸邊覓食，釣魚正好趁機。」

今時今日，香港的水質愈來愈壞，就算有興趣在岸邊繼續釣魚，但釣得的魚，你有膽吃嗎？

新界公路滄桑

「搭單車尾出墟咯！」

新界大部份的公路，都是二十世紀六十年代開始興建的，這之前，鄉民走的多是田間小路，太遠的話就要乘坐單車，如果不懂踩單車，就搭單車尾——在單車後面架一塊木板便可載人也。

由九龍通往新界元朗最早的公路，就是青山公路，被認為最長的路，由九龍北部起，經葵涌、荃灣、深井、屯門直至元朗，全長三十五哩。

六、七十年代的新界鄉村公路風景迷人，兩旁都是大樹，到處可見漁塘，漁塘都養鴨，一群百幾二百頭，在平靜

的水面懶洋洋的浮着、停下車、向牠們掟一塊石頭，「呱呱呱」的，全都向遠處逃遁了。有時汽車在公路前進時，遇上一群慢吞吞走路的牛、又或者養鴨人家在趕着鴨群去趁墟，交通受到阻塞。但這奇觀隨着城市化，早就消失了。

錦田一帶的小公路曾有過虎蹤，發現地上有老虎的足跡和糞便，因為附近人煙稀少又多高山密林，時有「華南虎」潛水淩過深圳河走進新界，寄生在此區，經一段時期，又返回寶安縣境，但足以使人聞虎色變了。

沒錯、錦田的上錦公路一帶，還有些僅存的圍屋，用青磚建造，對外之牆壁又高又堅硬，簡直就是個碉堡，四角還有放哨的瞭望台。四周還有「護圍河」，是抵抗土匪進攻的第一道防守線。所以，大家如有興趣，趁郊遊之餘，去懷舊一番吧！

賣告白

賣告白

「在報紙賣告白，好收效的！」

嘩，很久沒有聽過之香港俗話「賣告白」，真係非常懷舊也。

所謂「賣告白」，今之意思就是「賣廣告」，查香港有報紙之初，行內人未有「廣告」二字，只懂得用「告白」二字，亦無廣告設計，只有密密麻麻字句，形式千篇一律，版頭皆印「某某公司告白」之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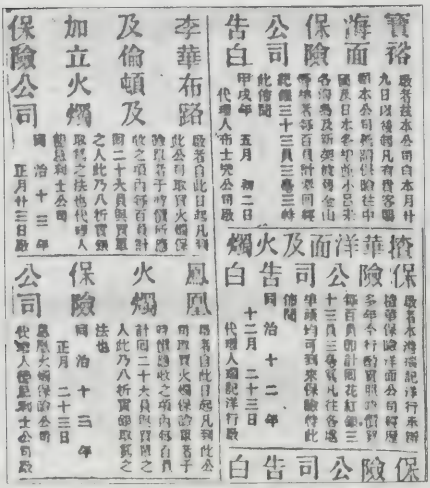

「告白」，大概取其義「有事奉告，解釋明白」，屬於直接宣傳，毋須軟性包裝、轉彎抹角的推介，所以「告白」二字非常貼切，例如「克魯伯鋼炮出售」的告白（一八七四年《循環日報》）是這樣的：

「啟者，茲有鑄成靈巧堅固鋼炮出售，乃係普國克魯伯所造，此炮其樣不有巨細之分……開時亦甚靈便，有在船用者，有在岸用者，有用人扛抬而施放者，各種爽利靈活，無一不佳，倘蒙貴官長大人欲買者，若不知用法，現有本普國克魯伯炮局司員讀願効力，傳授此法……」

其實，這告白原本是沒有標點的，為便利大家閱讀，我才把它標點了，宣傳文字是硬綳綳的，但直接把信息傳遞給大家。

這種告白也很有歷史價值，能反映時代特色，從以上的「克魯伯鋼炮出售」，我們可以知道十九世紀香港有軍火公司，連大炮都有得賣（因其時海盜大賊等橫行），並有軍火專家長駐候教，指點買家應用！

貼街招

「貼街招，大鬥法！」

舊時香港沒有管制在街上賣廣告，所以街頭巷尾都貼滿招紙，宣傳香煙、藥物、糖果、某行某業等，因為貼在街上，所以就俗稱「街招」了。

當時行內語又將街招分成「兜頭招」和「踢腳招」兩種。街招要貼在當眼處，引人注目，即在肩膊高度之牆上，使途人迎面看到，這就叫「兜頭招」。當牆壁貼滿，其他角

招請
招請
維美
素描油畫

落，如住宅梯間、廟宇牆腳及社壇樹下，那些不當眼的低處照貼可也，這就是「踢腳招」。

特別香煙廣告競爭劇烈，派出大量專人四出貼街招，各霸有利地勢，大貼特貼，初時互相還算有商業道德，容許各據一方，後來索性在對方的街招上掃一把漿糊，「拍」的一聲，貼上自己那張街招，惡意地把對方完全掩蓋了。而對方也會大反撲，結果一塊牆就貼得厚厚的一大片街招，又經過日曬雨淋，剝落不堪，影響環境衛生。

「專業」街招外，還有「業餘」街招，例如包租婆想租出「光猛梗房」，她就會找個寫字先生，在紅紙上書寫「吉房招租」，帶些冷飯，出街把紅紙糊在街燈柱上（把冷飯捏爛可當漿糊用），搵房之人習慣睇燈柱，很快便找到上樓。

街招細而密，屬花多眼亂，影響廣告收效，於是便有搞宣傳之人在較高的小山坡和大圍牆上，寫上幾個大字，諸如甚麼丸、甚麼丹的，途人在老遠只要稍為抬頭也看得清清楚楚。

報紙廣告

「每格廣告每月收二元。」

二十世紀初香港報紙的廣告費用收得極低廉，其時的三張華文報紙《循環日報》、《華字日報》和《三光報》，銷

路是有限度的，因為其時民智未開，教育水準又低，很多人不識字，看報紙以商家居多。

當年，華人商行不多，亦不重視門沽生意，除膏丹丸散需要點宣傳外，就是南北行兼營航運者，如「乾泰隆」、「元發行」、「和發成」等，才是報紙的大主顧，因為要登出船期讓大家知道。

其他的零星廣告，有夜冷店、保險公司、醫生診所等，廣告以寸計，每格寸每月收費二元（即刊足一個月）。《華字日報》甚至雇用了葡籍女職員，出頭到各洋行招徠廣告，因當時洋行多由歐洲人士經營，拉攏生意非懂歐洲語不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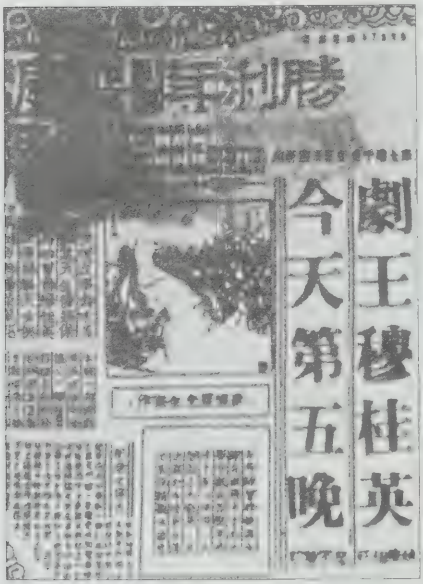

劇院最肯花錢賣廣告，照例刊出十格寸左右，每月所花也要二、三十元之數，每逢周六廣告更大，登明大老倌出場，由開場演至收場劇目（演至深宵三時許），廣告還大字刊明：「奉憲諭恩，准演通宵。」

當年女性很少看報紙，不過日中也會買張看看，主要都是看戲院廣告，找尋自己心

目中的大老倌會否演出。

「廣告山大斬埋有柴！」

所以香港大報都重視廣告，在抗戰期間，一家小型日報自滬遷移香港出版，不明白市場，廣告費收得貴，結果無商戶肯登廣告，捱不到多久，被迫收檔！

馬路如虎口

二十世紀六十年代香港普遍流行的一句交通安全宣傳句語：「勿亂跑，馬路如虎口，交通規則要遵守。」至今我們仍印象深刻，尤其「馬路如虎口」已成香港名句，早就收進小學生的課本裏呢！

不過，「馬路如虎口」並非六十年代創始的，原來乃創自三十年代廣告怪傑梁晃先生。這位梁晃是著名攝影師，辦過一本《天下畫報》，甚受歡迎。他的父親是搞成藥入口生意的，不幸早逝，梁晃惟有放棄興趣，專心經營「梁國英成藥店」了。

他是一個天生的廣告人才，他認為要人來買藥，一定要大做宣傳，於是就有全港首創大象遊街之壯舉。其時剛好德國馬戲團來港表演，他就靈機一動，向班主租用象隊，利用大象，掛上藥品宣傳廣告，引動途人注意，而牽象的象奴，還穿上印度王公服裝，大象也扮得金碧輝煌。

二十世紀 十年代·香港政府宣傳漫畫人物——斑馬線先生

嘩，浩浩蕩蕩於馬路上遊行，真是蔚為奇觀也。

三十年代香港汽車漸多，而馬路又無交通燈、斑馬線之設，行人過馬路非常危險，而梁晃在一次目睹交通意外後，決定發起全港首次交通安全運動，還創出口號：「馬路如虎口，當中不好走。」

這次運動，所有費用，梁晃自資，例如印發傳單、貼街招、發廣告等，結果卻連政府「獎狀」也拿不到一張。

不過，他主政的成藥店卻愈來愈出名，分店竟開到十四家之多呢！

廣告遊街

「東亞病夫，吃藥如吃飯！」

十九世紀鴉片煙患如洪水猛獸，中國人淪為東亞病夫，身體孱弱、百病俱生，反映在廣告上，但見報章街頭等，宣傳賣藥比比皆是。中外成藥傾巢而出，藥商為爭生意，各施

奇謀，古靈精怪的招數都出盡了。

二十世紀初香港很興遊街，出嫁聘儀仗隊遊街，出殯也要遊街，甚麼英皇壽辰慶典也要遊街。遊街最能吸引途人觀看，亦收宣傳之效應，所以藥商們紛紛設計別開生面遊街場面，一時蔚為奇觀也。

二十年代末期，有藥店「黃幹南」號專賣補腎藥，於是聘廣告員多名，身穿大元帥軍裝，肩荷旗牌，大書「腎部大元帥」字樣，在街道上遊行，甚為滑稽，極收宣傳之效。

還有，專醫腳症的梁意誠醫生，他獨創的腳氣膏和腳氣丸也甚為風行，這與其宣傳手法亦有一定關係。他想出遊街廣告「托大腳」綽頭，他的廣告員並不穿奇裝異服，只作普通打扮，不過，卻肩負黃色紙紮大腳一隻，上書一斗大的「腳」字。途人爭睹，笑曰：「梁意誠托大腳，好過癮！」

有家新成立藥店在報章上大登廣告，聲言剪下《大光報》這段廣告便可以半價（五仙）買藥油，竟給同行整蠱，預早訂購報紙三千份，到賣藥那天，由幾名苦力抬着三千份《大光報》去五折買藥油，一挫其銳氣。該藥店只好如數五折賣出，於是市面夜冷店充滿五仙藥油出售，直接打擊新藥店的開張聲勢，可見商場如戰場，早已如此也。

廣告火柴

「買香煙，送火柴！」

舊時香港尚未流行打火機，煙商為方便煙民，特別向火柴廠訂製火柴一批，上面印有精美的香煙廣告和煙廠的名字，在買煙送火柴之餘不忘宣傳其產品也。

繼鴉片之後，就是香煙，煙民之多，每人袋裏非有一盒火柴不可，於是最貼身廣告非火柴招紙不可。

而且那年頭，家庭燃料以柴炭為主，都要靠火柴燒着報紙，起火燃點的，於是廣告宣傳就可深入家庭了。所以，火柴盒是最佳的媒介推行宣傳，於是「廣告火柴」林林總總，有酒店廣告、衣車廣告、輪船廣告、汽車廣告、茶莊廣告，整個二十世紀二、三十年代的火柴盒，其招紙之多姿多采，簡直令人目不暇給。

在政治動盪的時刻，火柴盒還印上了政治宣傳的語句，例如：「支持北伐，民國統一」、「抵制日貨，請用國貨」、「堅決抗日，救國救民」等。

三十年代香港曾經是重要的火柴出產地，離島地方如坪洲、梅窩、長洲等都設有火柴廠，新界亦有很多，甚至市區

如土瓜灣都有不少火柴廠。它們都設在海邊或魚塘，因為火藥易燃，非常危險，有水域在一旁，容易救火，也可抑止火勢蔓延。

據說，坪洲最老字號的「大中國火柴廠」早就以出產廣告火柴而知名，曾經替酒店、輪船公司等製造獨家火柴。不過，多年前連香港這個碩果僅存的火柴廠都因意外失火而關閉了。

旅館廣告

從舊廣告看舊社會。

未看本文，先看二十世紀四十年代舊廣告「香港四大酒店」：

「（德輔道中）南屏、美洲、大觀、（皇后大道）鹿角；名貴房三元至六元，經濟房，一元二角、一元五角、一元八角；時租，每時一毛，六點為額，代理船票接駁長途電話。」

小小的一個廣告，已能反映出時代面貌，此乃華人之四大酒店，其時中國政局異常危亂，國內很多人南來香港寄居避難，導致酒店業成行成市，愈開愈多……

據一九四一年出版的《大香港》：「香港的旅館情形和外埠差不多，不過茶役的招待功夫還沒有像上海、北平的那樣殷勤；可是現在也有很多家大酒店改良得好多了。香港的旅館每天以下午七時作結算，退房一定要在七點之前，否則要作續租一天算，有幾家旅館可以開十二個鐘頭或者八個鐘頭，開這些房間幹甚麼的？這是誰也會明瞭的事……」

甚麼事？當然是偷情男女開房尋歡之事。所以上面的廣告提及「時租，每時一毛，六點為額」（即最少要租六小時，最低消費都要六毫子）。

《大香港》還指出：「香港的旅館不備手巾、牙刷、拖鞋之類的用品，你要，得向茶役買，普通旅館裏都可打牌消遣，不過大酒店則絕對不能雀戰。」

其時能有資格稱得上酒店者，必須條件：設有升降機、瓷盆、浴缸、抽水馬桶。旅店較為簡陋，客棧則更次之。

香江淪落傳記

「鬼婆」訴訟案

「叫聲鬼婆判坐監！」

據說淪落之人，運氣特別差。一九四九年就發生一件別開生面之「鬼婆」訴訟案，一個倒運苦力因此而被判入獄。

香港人對洋人稱「鬼佬」、對洋婦稱「鬼婆」、而洋人亦知此「鬼」字即係Devil，惡毒之意、非常反感。此「鬼佬」、「鬼婆」、在香港殖民地曾一度被視為侮辱性語言、於是就爆發以下的戲劇性事件……

話說一九四九年五月二十六日、在香港寶靈道、一名苦力駱春正與兩個同伴在路上走着、迎面走來兩洋婦，兩幫人擦身而過、未幾其中一個叫陳多蓮的洋婦（可能丈夫是高

二十世紀五十年代的省港澳

級華人）轉身，因為她聽得有人叫她「鬼婆」，於是撲上去與駱春糾纏，結果鬧上法庭，開展史無前例的「鬼婆」訴訟案。

五月二十八日，中央裁判署開庭審訊。

原告人陳多蓮說：「二十六日上午五時，我和我的女書記沿着寶靈道去教堂，書記瑪利在前，我則在後。當時我想叫我的女書記，乃呼之『瑪利，瑪利』。不料被告亦跟着呼喚，且叫我做『鬼婆』。我沒有理會他……又見被告用手指着再叫『鬼婆』，隨笑隨叫，更而加入一些不禮貌的語言。」

駱春雖然否認，但「不禮貌行為」罪名成立，法官對他說：「你應該管理自己的口，不要隨便說話。」

結果駱春被判處罰款二十五元，或坐監一周。

棋王

「棋王馮敬如，餓死街頭！」

唉，又係淪落慘劇，講來心酸。

話說二十世紀三十年代省港澳最流行象棋比賽，其時有些茶樓將二樓闢為棋王的戰場，讓他們殺個片甲不留，日月

無光，而觀棋客則屏息以待，看得如癡如醉，棋王一朝稱霸，不但奪得豐富獎金，更得「棋王」——高智慧——之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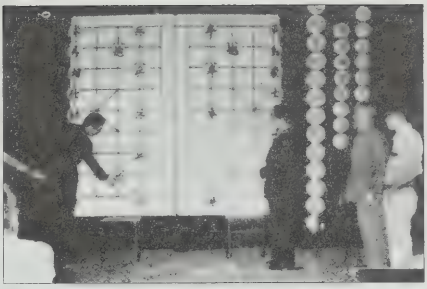

二十世紀七十年代象棋比賽情景

好了，棋王馮敬如登場，他早年在香港以補鞋為業，因為工餘時愛捉棋，竟然愈捉愈精，結果放棄補鞋工作，返上廣州，在「擔杆巷」的華光廟擺棋局，終於擺上一盤「十三太保」、一盤「七星聚會」，還有兩盤「三棋」殘局，難倒了很多挑戰者，亦贏過不少錢。

一九三一年，馮敬如在廣東省象棋比賽，獲得第三名，榮登棋壇四大天王之列，簡直名成利就。

豈料好景不常，日本侵華，嶺南未幾危於旦夕，馮敬如再度回港定居，其時好些大茶樓如「高陞」、「蓮香」等都有定時棋賽，他就活躍其間，經歷無數重要棋賽……

可惜一九四一年聖誕節香港淪陷，港人生命朝不保夕，誰還有雅興下棋呢？於是茶樓的棋壇全部停歇。

其時米價又一天一天的上漲，後來甚至米糧斷市。棋王為能苟活一時，只好在修頓球場擺棋檔，讓黯淡的火水燈照着他黑瘦的臉孔和瑟縮的身子，很是可憐，他甚至連輸棋也沒有錢付給棋客……沒多久，棋王餓死球場上。

掃街米

「三十年來，我靠吃掃街米過活！」

香港淪落一老婦，因為無法忍受微薄的公共援助和老人金，惟有想盡方法求生……

在二十世紀八十年代初，西環吉直街有個八十歲的老婆婆，衣衫襤褸、蓬頭垢面，貌似一個乞丐，她靠牆而坐，路人總會施捨一元五角等，但她從不開聲求乞。

但她另有求生的方法。原來，西環吉直街是有好幾個米倉的，每天貨車都會把一袋袋的米運走，苦力把米袋從貨車搬進貨倉，米碎就從袋隙裏瀉了出來，落在行人道上。老婆婆便立刻拿起掃帚，把地上的米碎掃成一堆，連塵埃、連穢物，一併放進了餅乾罐裏。

一天總有好幾次運米，她勤力的掃，每天如此，再將那些「掃街米」注進筲箕裏，篩呀篩的，一時塵埃飛揚，而那些米碎慢慢的不含雜質，白雪雪的呈現眼前，她滄桑的臉綻出了笑容。

老婆婆究竟吃了多少年「掃街米」？

她的思想很迷惘，畢竟太久

了，她沙啞着聲音說：「自從日本投降，香港重光，我就淪落於此，生活無依，偶然逛到西環，其時此地有很多米倉，我見到地上有很多米碎，於是收集起來，足夠兩餐！」

唉，多麼的悲情。

「我一個人租住個牀位。」她說：「但我不想進老人院！」

黃昏了，她捧着米，迎向人間的日落！

校長教員兼雜工

「他是校長，也是教員，更是校工！」

舊時香港有句俗話「唔窮唔教學」，粵語片橋段，教到肺癆而死。

沒錯，自一九四九年解放後，國內好多知識分子流落香港，他們沒有英聯邦認可的教育文憑，淪為黑市教師，收取極少工資，慘被剝削。

話說一九六二年，戰後第一代成長，私立學校成行成市，有些租一層舊樓，課室只得兩間，就可以叫做學校了。

不過，論知識分子的淪落，以此人最慘，慘得來又很誇張。此人姓黃，三十八歲，經營兩個課室的學校，日間教完書，做完校長，等學生全部離去之後，他就開始洗廁所和抹地。你道月薪多少？

月薪只得一百五十大元，相等於洋行一個小文員。但做小文員都要有會考證書，但這位國內大學生並無此種殖民地「沙紙」，惟有「馬死落地行」，接受極低薪，做極多工作。結果捱不住，惟有虧空該校校董五百七十九元八角，於一九六二年七月十六日在九龍裁判署被控，這些黑市教師的非人待遇才被揭露出來。

當時被告承認控罪，法官問他有何話說，他遂在法庭侃侃陳詞：

他每日身兼數職，但薪金微薄，校董曾與他協約，謂將來學校如賺錢，則以百分之二十歸彼，教育司規定每一學生收費十元，而校方卻收十二元至十四元，據云多收之額乃作為獻給「神」者，但如今學校賺錢，校董卻無依約給予利潤，結果為了生活，他被迫虧空。

此事傳開，被視為教育界之恥也。

老師拉客

「為人師表，出街拉客！」

上文談過二十世紀六十年代私校剝削知識分子之不擇手段，非常無良，有人竟要身兼校長教員及校工才可賺取微薄薪金。現再講其時私校如何厚顏無恥……

因為六十年代私校開到十步一樓，百步一閣，競爭劇

烈，於是為了拉客各出奇謀，例如：「返學送早餐」、「免收書簿費」、「學生跳槽八折優待」等。

但最誇張者，竟有私校策動老師到街上宣傳、拉客，真係有辱師表，但又迫於無奈，否則飯碗不保也。

名為「教師之餐」的一幀諷刺漫畫，教師一家吃課本充饑

一九六五年一月，一個女教師涉嫌在百貨店高買，被檢控於法庭上，才爆出做私校老師的可悲。她每晨八時正就準時踏入校門，至下午三時半才放學，月薪一百三十元，無法維持生活，惟有兼教夜校，多賺五十元。

唉，每天工作十小時，月入一百八十元，生活於窮困之中，與那些吃金飯碗肚滿腸肥的官校教師相比，簡直同人不同命。

更不幸的是，這女教師的丈夫患病，手頭拮据，於是把心一橫，闖進一間百貨店，見到一件價值五百七十多元的大褸，試穿上身，跟着竄出門外，豈料事敗被捉。

女教師在庭上泣訴：「我偷竊大衣拿去變賣，作暫時應

急之用，因為我家長久以來窮困不堪，丈夫有病，迫於無奈……」

結果，法官憐情，判令簽保，但女教師聞判卻當庭昏厥！

奇丐

「萬佛寺有個奇丐阿賴！」

在沙田尚未城市化時，此地廟宇林立，乃善男信女參神的勝地，只要附近有善信，就會有人乞錢：「善長仁翁，施捨個發財錢喇！」

於是萬佛寺外就出現一個傳奇乞丐，他大約三十歲，附近村民叫他做阿賴。他有一種獨門求乞方法，每日早上，他便會雙膝跪在小徑旁，向每一個進香的人，行恭敬的跪拜禮。他首先雙手合什，然後前額叩於地上，發出「咚咚」的沉實響聲……

路人受此意外一拜，多數會擲一毫子給他，這阿賴再回報一個響頭。

但如果路人不付錢而上路，阿賴就會惱起來，撲上前，緊抱着那人的腿，死命不放，直至對方付錢為止。

真是奇異的乞術。不斷的跪拜叩頭，使得阿賴前額兩眼之間，起了一大塊厚厚的繭皮，雙膝亦不例外，加上多年沒

有洗澡，身體污穢不堪。

很多見過阿賴的人，都覺得他討厭可怕，認為大好青年竟然行乞，非常沒出息。

但阿賴的淪落是一個社會悲劇，原來在一九六七年香港發生暴動期間，阿賴尚是大好青年，是一名刻苦的象牙雕刻技工。在某戒嚴宵禁之夜，阿賴不知怎地在街上給暴徒圍毆至遍體鱗傷，而更不幸者，自此之後阿賴開始有點神經失常，又因為無親無故，到處流浪，結果好像獲得冥冥中的指引，便來到萬佛寺前面行乞了！

一代鼓王

「一代鼓王死得很慘！」

又是淪落傳奇。

香港樂壇曾經出現過「一代鼓王」，打得一手非常出色的「啫士」（Jazz）鼓，威震二十世紀五十年代，成為夜總會爭奪的搶手樂師。這人就是「鼓王」程岳威。

要知道就算五十年代，香港樂壇還是粵曲天下，歌者偶然才會唱一兩首時代曲，皆屬玩票性質。所以，在那時候能夠靠西樂吃飯的人，實如鳳毛麟角，而此程某人竟能一枝鼓棒走天涯，非常不簡單也。

鼓王是中山縣人，從小就專攻歐洲古典音樂，會作曲，

還會彈鋼琴、拉小提琴，他三十年代在上海成名。那年代，上海最時髦，西方「啫士」（爵士樂）亦傳來，程岳威立刻迷上這浪漫而頹廢的新音樂，尤其醉心於「啫士」鼓。

紙醉金迷的三十年代，可惜戰爭爆發，上海淪陷，鼓王只好挾技來港，立刻威震樂壇。據音樂界老前輩阮三根對鼓王的描寫：「他憑着高低快慢的節奏，表達出樂曲的主題，他的鼓聲，洋溢着濃厚的感情，一雙鼓槌，表現出種種巧妙的動作，使觀眾如看雜技一般，所以才獲得鼓王的盛譽。」

一九六四年反吸毒海報。

可惜，鼓王生活頹廢，沉淪毒海，每日都要吸海洛英，難以自拔。

某夜，他在灣仔一個「粉格」吸毒時，突然警察冚檔，鼓王爬出騎樓逃遁之際，失足墮樓慘死。出殯那天，全港西樂師為他奏哀樂，總算風光一時。

交通車輛掌故

抬轎

「上山頂，最好係坐轎！」

嘩、由中環海濱抬轎抬到上山頂、簡直抬到索氣。十九世紀的山頂區只有洋人居住、抬轎上山頂顯然是為洋人服務，而轎夫當然係苦命之華人也。

其時中環的雲咸街口，就是轎站了，一頂頂的轎子沿着斜坡排列，轎夫等待着開工，只要有客到，兩人或四人抬着一頂轎，將搭客經由斜坡小徑、送上山頂或半山去。

一九五一年，雲咸街轎站。

「唏吓上，鬼叫你窮！」這句俗話就是源自抬轎上山。

轎子多麼笨重，還要抬上山，非常辛苦，轎夫們都滿頭大汗，氣喘如牛，只有轎內那傢伙在歎世界。

那時許多人以做轎夫為職業，為生活而出賣勞力，他們多數赤足而行，因抬着沉重的轎上斜坡，穿鞋會滑腳，赤足易受力，還赤着上身，搭着一條抹汗巾，幾小時上到山頂已筋疲力盡了。

據一九一九年的紀錄，抬轎費用分為兩種，在域多利城內（即中區之內）抬轎（主要路線上山頂），雇用一轎，用轎夫兩名，半小時路程收銀一毫、一小時兩毫、三小時收五毫、六小時收七毫，十二小時算做一天，只收一元，可見愈抬長程愈收得便宜。而域多利城外抬轎較貴，一小時六毫、三小時一元、六小時元半、每天收銀兩元，比城內收費貴上一倍。

何解？因為域多利城外尚未發展，遍野荒蕪難行，抬轎更加辛苦，索價當然要高。

無蓋轎子

香港最早的陸上交通工具都是要靠人力的，較為普遍和價廉的就是木頭車。中間一個大輪子，人就坐在兩邊，車夫在後邊推着，在北方，這種獨輪的木頭車是叫做「公雞

車」。

未幾，轎子大行其道，木頭車漸漸以載貨居多了，香港因為天氣酷熱，轎子經過很多改良，那些密封得像個囚籠的

轎，只可以用為婚嫁的大紅花轎了。所以，香港的轎子，很多是沒有蓋頂的，人坐於其上，沿途還可欣賞街道上的景物，如果怕曬的話，臨時拉起布蓋，遮擋陽光，風涼水冷。

在汽車還未普遍，港府的官太太上落山，都是坐轎子的。二十世紀初，英國威爾斯王子抵港，在干諾道的碼頭上岸，還沒有汽車代步，惟有乘八人抬的轎子上港督府去。

靠抬轎維生的多是窮苦人家，且多數是潮汕客家人，他們很少能有錢自購轎子經營者（因每頂起碼四十元，價值不菲），大都是向某轎店老闆租來，每天不論有無生意，都要

納租三毫。

負責一頂轎的轎夫（二人或四人）多屬族人或親人，有兩兄弟抬之，亦有父子上陣，因抬轎要講求默契和合作，不可執拗頂頸，前方行左，後方卻行右，進退兩難。

據說，洋人很早已對抬轎有興趣，在香港還未開發馬路時，便舉行抬轎比賽，而此傳統在一九七五年開始捲上重來，在山頂舉行，直到如今。

人力車

「喂，車仔佬，拉我去摩星嶺！」

十九世紀香港最流行的交通工具非人力車莫屬。一八七零年，日本發明了人力車，一八七四年，香港從日本訂購了第一輛人力車，跟着加以仿製，其時名稱多多，有叫「東洋車」、「黃包車」、「手車」等。直到一九四零年，政府當局始以其是用人力拉行的，正其名為「人力車」。

到了一八九六年，香港所有的人力車，總數共達五百八十五輛，每日行走在港九各街道上。其時東洋車行走的路線是有所規定的：向西行，走到摩星嶺山腳為止；向東行，走至銅鑼灣為止；向上行，走至羅便臣道的平路止，如過此界限，回頭的時候，車費就要多加半價收。

車費規定：每十五分鐘收費五仙，半點鐘收銀一毫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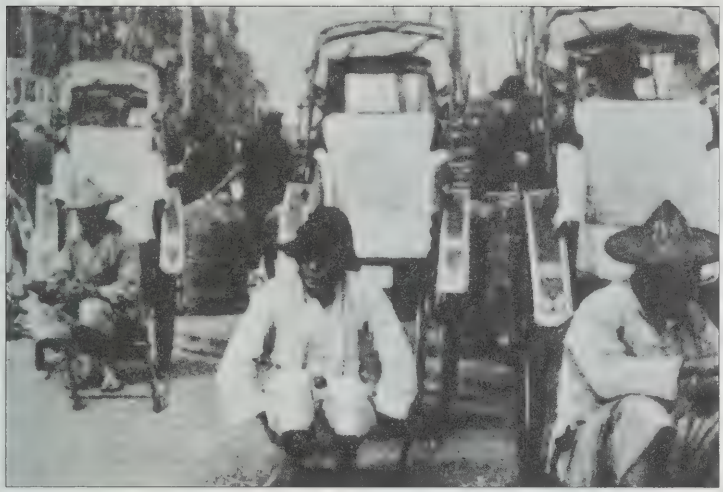

仙，其餘每加一點鐘即多收一毫。如要多雇一個車夫，車費照加。何解要多聘一名車仔佬？因為如果趕時間由摩星嶺東行去銅鑼灣，一個車夫必定拉到索氣，愈拉愈慢，但多個人接替，速度得以保持，而且由兩個車夫服侍，更加顯得有氣派也。

其時陸上並無電車或汽車，拉車之人大可橫衝直撞，車子拉得雙輪如飛，亦有路人走避不及，給輾傷足部，血淋淋的，路上「老吏」（警察俗稱）上前調停，輕傷者由車夫賠償少許費用算了，嚴重的鬧上差館，甚而由法庭判決。拉車傷人，現在聽來，匪夷所思也。

拉車生涯

「拉車生涯原是夢！」

如果讀過五四小說《駱駝祥子》，你就知道人力車夫之可悲了。

他們都是窮人，為了生活，便向人力車店租車來拉。人力車是須要向政府繳交牌費的，一九零九年，私家人力車牌費二十元，而公眾人力車，港島區每年收三十六元，九龍區每年二十四元，新界區每年十二元。人力車夫也要交牌費的，每年三毫子。

其時政府還有一個很特別的規例，車夫到來領牌，還要簽上一份自願書，聲明拉車是自願的，不是被迫的（有說，以此保護資方利益並無侵犯人權云云）。還規定車夫要穿黃色衫褲，頭戴竹帽呢！

由於車夫拉着車子到處奔跑，車店便雇用收租先生四出追討車租，如果欠交幾日，收帳的那位仁兄索不到租金，就要把車拉回店去，不再租給這個車夫了。而竹帽和衣服都要

規定在車店購買，在外面一元可以買得的帽子，車店卻賣一元五角，可見是剝削到盡也。

因為人力車比轎子快捷，故很受歡迎，那些紳商名流更自購人力車，兼養幾名「御用」車夫，時人稱之為「私家長班車」，隨時出門，非常方便。

一八九六年，全港有人力車五百八十輛；一九二一年，數目增至三千一百五十輛；到一九五零年已為汽車取代，降至九百四十輛，以後每況愈下，直至被淘汰！

三輪車

三輪車，現時澳門尚有，但唔講你唔知，二十世紀初香港亦有大批的三輪車在市面行走。

不過，最初的三輪車只限於載運貨物，完全不准載運乘客的，所以，那個時期，只有商店自置的三輪車，沒有載客的三輪車。其時香港市面的交通工具，已開始出現有汽車、電車和巴士等，搭乘非常方便，根本無須要以三輪車代步。

偏偏一九四一年黑色聖誕，香港淪陷於日軍手中，未幾，所有的汽油車輛等全給日軍掠去。那時節，能享用汽車者，只有日本將官和漢奸，平民是沒份乘坐的。

後來燃油短缺，作為大眾交通工具的巴士和電車都紛紛停頓，全市快要癱瘓下來了，於是有人獻計：「一於改良三

輪車，用以載客也。」

但改良的三輪車與澳門或上海的都截然不同，正統的三輪車搭客座位設於後面，而車夫則在前面踩，其時香港的三輪車卻是調轉來的，前面兩個輪，後面一個輪，搭客座位設於前面。坐在後面的車夫，雙手把着前面車廂的一枝橫柱，轉軚就要靠雙手扳動了。車廂非常笨重，假如雙手把持不牢，常常會翻車出事的。

在淪陷的時候，能夠乘坐這樣的三輪車也算是威風的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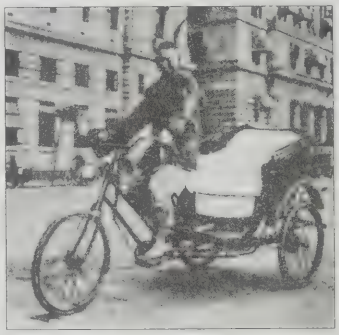

已進園人的三輪車

三輪車直活到五十年代初期，政府認為它危險，立例禁止，而靠三輪車謀生的人們曾經請願多次，結果也不能挽回既定的命運。

馬車

香港開埠未幾，大量洋商從澳門遷來發展，於是，騎馬和坐馬車的習俗亦都引進來了。一八五零年，香港第一條馬路——荷里活道開始動工，於是馬蹄「得得」……

其時只有洋人愛騎馬和駕馭馬車，他們橫衝直撞，好得人驚也。

一八六六年清朝的外交官張德彝出使歐洲，路經香港，看見道路之繁忙，嘖嘖稱奇，筆錄於《航海述奇》書中：「車行甚疾，人須自避，若撞死在午前者，車主賠銀十兩，並不償命；過午撞死者無論……」

嘿，洋人駕車簡直大晒，被車死者條命只值十兩銀，如果過了中午被撞死，竟連分文都得不到賠償，豈有此理得很！

洋人騎馬威風不可一世，光緒初年順德詩人梁喬漢在他的《港中雜事二十韻》亦提到：「馬隊鬥矜便，夷禮頭掀帽，戎裝手引鞭……」指出洋人聯群結隊騎着馬，有時在馬路上鬥跑，他們的見面禮好摘下帽子打招呼，而穿軍裝者更揮動着馬鞭，非常神氣。

過了好一陣子，華人也開始愛坐馬車了，當時稱為「觀音兜」，是用中國馬拉的，後來又有人從美國運來高頭大馬，這一類馬車，體型亦較大，所以稱為「金山大馬車」，而且又分「單人車」和「雙人車」。

當時的石塘嘴，花事正盛，闊少坐着馬車到妓寨去，的確威風之極也！

鉢鉢車

香港何時有第一輛汽車出現？

因為舊文件檔案佚失，再無真實的歷史記載可根查，所

以只能相信一些古老相傳的說法了。

是有兩個講法的。

一九零九年，第一輛汽車首先出現於般含道，車主是牙醫羅保（Noble），他的牙醫診所位於灣仔，他就每天駕車從般含道駛到去灣仔了，招搖過市，定必轟動一時，此乃洋人相傳汽車之始也。

但華人卻認為廣東新會首富朱少蘭之子，才是本港第一個擁有汽車的人，朱氏居廣州西關，開有煙莊和木鋪。這位少爺名朱力東，為大房嫡嗣，因大房人丁薄弱，而財產獨厚，少爺給寵愛慣了，凡一切新鮮遊樂事，他都喜愛，如游泳、足球、單車、騎馬等，無不熟習。

其時美國流行汽車，而剛好朱父赴美做生意，順便購得一部汽車回港，本想運回廣州，但有鑑於廣州未闢馬路，頗難行車，惟有將汽車置於香港，時為清宣統二年（一九一零年）。朱少爺聞訊立刻赴港，央其父授以駕車技術，未幾學成，載同三幾友好飛馳路上，「往還自得，靈活異常……斯時僅有此一輛汽車，人每睹燈光，即知朱至，預為讓路，匝月後，督憲署始有第二部汽車出現，故在香港乘汽車，以朱氏為第一人。」（《香港百年史》）

直到一九一四年，香港才只有八十九輛汽車。因為響按時「鉢鉢」聲嘈吵不堪，港人就叫它做「鉢鉢車」了。

叮叮活古董——電車

電車之初

「搭電車，要捱得起風吹雨打！」

電車，活的古董，經歷時代的風吹雨打，依然屹立不倒。

早在一八八一年，香港已經公佈電車興建計劃，代表怡和集團的約翰遜先生向立法局提交意見書，建議提供從灣仔到中環的電車服務；而同時一位姓吳的華人，英譯名Ng Choy的，亦提交類似的建議。

第一代電車

同年稍後，又有另一提議，在花園道到山頂行走電車。

一八八四年，香港政府通過一項法例，准許在港島興建電車，而電車的責任除了載人之外，還要載貨、載水、載生

果、載豬牛羊等，實行把公共交通工具利用到盡也。

不過，因為種種的原因，電車在平地上行走的計劃遲遲並未實行，但行走山頂線的纜車卻在一九零二年率先完成，甚得好評。

其時之洋人高官等多聚居山頂，早就苦於交通不便，而纜車服務能解決其苦惱，當然發起言論，大力支持。於是一九零二年二月，「香港電車公司」在倫敦成立，開始在港島的平地上興建路軌。

一九零四年七月，電車終於在地面上出現。

一九零六年刮了一次颱風，電車紛紛水浸，還將路軌及電線打壞，當局才考慮設計車廂型的電車，開啟第一代的電車時期！

風涼水冷搭電車

「電車比人力車快上三倍！」

一九零四年七月二日，由上環至天樂里的路軌鋪好，於是第一輛電車出廠試車了。記者們雲集，途人站在路旁觀看，嘖嘖稱奇，公司當局向記者宣佈，電車比人力車快上三倍，實乃當時最快之交通工具，令到路旁的人力車夫非常洩氣和自卑。

七月三十日，電車服務的第一天，首班行駛的電車乃由董事長妻子親自駕駛、由上環駛向灣仔，而兒子則站在旁邊，不時按着「叮叮」鈴響警告途人（所以舊時港人叫電車做「叮叮車」的）。由上環到天樂里，全程十五分鐘。

一九零六年，路軌工程開始擴展到去北角及筲箕灣，因該一帶為海浴場所、泳棚林立、吸引不少居民視為玩樂之地，所以人人熱切期待着該線通車。

而電車公司亦履行電車載貨的承諾，設有貨車和水車，沿着幹線，運載雞、牛、菜、果、食水等，直到後來市面出現摩托貨車，電車才漸漸取消運貨服務。

「風涼水冷搭電車！」

初期的電車只有單層，長約二十九呎，寬六呎半，外型非常簡陋，車頂只是布帳，座位是一排排的木條長凳，可載客四十人。但車身兩旁無「殼」，只用鐵鏈攔繞，乘客可以任意從座位處上落車。那時車費為三個仙。

一九一二年第一部雙層電車引進香港，二樓是通頂的，在雨季時則蓋上帆布，是為頭等，收費六仙。

電車開到深圳

「樓上六仙，樓下三仙！」

一九一二年雙層電車（可載客八十人）引進香港，票價（頭等）上升至六仙，其時之一毫子可買二斤米，而這六仙則可吃二碗白粥和兩條油炸鬼——相等於一頓午餐的份量。雖然票價不菲，但市民依然愛搭，使得生意一枝獨秀……

「我們向政府申請在九龍開設電車服務，準備由半島酒店伸展到深圳！」在一九零八年間，電車公司野心勃勃，但殖民地政府卻不打算把電車開到去深圳。

電車公司對九龍交通發展密切關注，當政府在一九二四年通過法例，批准港九巴士服務時，電車公司便組織了「啟德」巴士行走九龍，只因為行走路線比較偏僻，每年虧蝕，到一九三三年，當政府將巴士經營專利化，啟德索性結業，把旗下的五十多輛巴士全部出售。

很有趣的現象，二十世紀五十年代之前電車搵錢遠比巴士為多，例如在太平洋戰爭（一九四一年）發生以前，電車在港島非常搵錢，憑着一百一十二輛車，每年獲利都超過三百萬元，而那時的中巴盈餘卻只是百萬而已！

一九五一年電車業績報告曾列舉事實：「在東、西兩端，每隔兩分鐘，即有一架電車開出。而最繁盛的中區，每隔四十秒即有一輛電車經過。」可見電車交通在五十年代仍

然處於盛世。

不過，進入六十年代，一切講求速度，慢吞吞的電車，就給快速的巴士比了下來，而巴士公司的盈利亦爬過了電車公司的頭！

電車廣告遊街

遊街賣廣告，舊時香港最為流行。

二十世紀初傳媒落後，商品賣廣告，除靠刊登報紙和貼街招外，就沒有特別途徑了，後來有人想出設計遊街隊伍宣傳商品，因氣勢雄壯，有口碑（途人議論紛紛），商品宣傳收效。

「電車賣廣告，變相遊街！」

一九二一年電車公司推行在車身上賣廣告計劃，因為電車走得不快，經過的都是通衢大道，停站又多，在其身上賣廣告效果會頗為理想，會受頗多人的注意。

其時電車的廣告位置只局限於車頂四周，不像如今全個車身都是廣告，生似活

動的商品，電車頂部四周圍着木板，劃分十四格，可賣十四段廣告。那個年代最捨得賣廣告的首推藥商、藥品、藥酒、中醫等，每輛電車經過，總會見到甚麼「梁國英」、「歐家全」、「何人可」之類，招搖過市，變相遊街，其產品之宣傳無遠弗至，比真人遊街，慳錢慳力得多！

不過，好景不常，一九四一年香港淪陷於日軍手上，廣告合約亦中斷了。

戰後和整個二十世紀五十年代，在各類新興傳媒衝擊之下，電車廣告被人忽略。直到一九六一年七月二日，戰後十多年的第一塊電車廣告牌重現，那是「好彩」香煙廣告，畫在電車的車頭上。

八十年代初，有《新聞特寫》指出：「電車車身上的廣告位，是以一年期為合約，現時香港共有一百六十多架電車。倘包起一部電車的廣告位，每一個月約五千元。換句話說，一百六十多部電車一年的廣告費收益，那就接近一千萬。」

新聞與趣聞

「電車除了賣廣告，也報告新聞！」

沒錯，二十世紀初傳媒不發達，有甚麼重要新聞無法即時傳播，只能夠靠報紙出版，消息也就延誤了。所以，其時

的電車公司聘有專人，收得重要消息，立刻在車廂內張貼報告，讓搭客能第一時間得知，確係甚佳之服務。

例如天文台掛起風球、某街發生火警、大球場賽事結果、跑大馬票頭二三獎號碼等，全部都有貼出報告，尤其一些轟動的劫案和兇殺案等以第一時間通知大家，更是聳人聽聞，如果電車剛開到現場附近，好些興奮的搭客甚而落站趕去看個究竟呢！

戰後隨着收音機的普及，電車不再報告新聞了，而且人口每年劇增，電車擠得密實，哪容空間張貼報告讓人觀看……

六十年代中期，電車車廂已非常擠迫，於是增拖一個車廂，時人戲言：「電車生仔。」但見兩層電車，後面多拖單層車卡，有韻律地在路面緩緩前行，蔚為奇觀。

在上落班時候，電車幾乎是白領先生小姐的「包車」，而偏偏這個時間又是女傭（俗稱「媽姐」）去街市買菜之際，她們挽着籐菜籃鬥迫，白領小姐們見之如見鬼，退避唯恐不及……

「我對絲襪呀！」

因為籐菜籃有刺，相迫之下，菜籃鈎爛絲襪，小姐嬌嗔不已。要知道舊時絲襪甚為矜貴，不像如今便宜，所以電車上所發生的衝突每日都有！

夕陽無限好

「香港人多，道路狹窄，像電車這類佔地面積大、設備簡陋、載客量少的慢吞吞工具佔用道路，與本港繁忙緊張的工作生活很不協調，而且當停電或發生意外時，便會造成嚴重交通阻塞。所以電車被淘汰是大多數居民歡迎的。」

以上是一九七八年七月十五日見報的楊勵賢議員的意見。該年的社會人士都紛紛討論電車的命運，其時的電車載客量已跌至最低，且先看以下數字：

一九六七年最高峰，有一億九千一百萬人次搭電車；一九七六年已降至一億二千六百萬人次，跟着，一九七八年只得一億三萬八千人次。

既然警鐘敲響，社會人士便各抒己見，當年頗多議員支持取締電車的，當時的報章預言「四年之後電車可能成為歷史陳跡」，但直到如今電車竟能老而彌堅，還從容地走在路上，而且信心十足地走下去！

其實電車是有很多優點的，例如：

一、不用汽油，無空氣污染，符合環保；

二、用電成本穩定，不受油價影響；

三、安全度高，較少交通意外；

四、行車穩定，適宜老弱人士乘搭；

五、收費低廉，載客量大；

六、站與站距離短，受短程客歡迎。

還有，電車形象根深蒂固，足以代表香港。對於外國人，香港是有三大標誌的，就是：海面的帆船、尖沙嘴的鐘樓、港島的電車。

夕陽無限好，只是近黃昏，奈何！

兩次風波

「慶祝聖誕，電車免費接送！」

電車看似風平浪靜，其實經歷過兩場很大之風浪衝擊的。

第一次是電車公司成立不久，其時香港幣值甚為混亂，市面流行的有墨西哥銀元、中國的龍毫、銅仙和銅錢，還有澳門的葡幣，三撈夾雜，混亂非常，後來香港政府立例限制貨幣，一律要用港紙。但民間一直陽奉陰違，而電車公司在宣佈不再通用中國的龍毫及銅仙時，立時引起全港華人抵制電車的風潮，搞到每日電車出廠，空車來回，損失慘重，足足鬧了將近半年才平息。

第二次風潮發生於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二日，電車工人向資方提出了五項保障生活的要求，但資方無圓滿答覆，雙方愈鬧愈僵。戰後初期香港政府是禁止任何有組織的罷工行動，但工人們不顧一切，實行罷工，更獲得「四電一煤」五

個工會的支持。

公司竟僱用英軍開電車，數千工人的家屬個個站滿於電車路軌之上堵塞電車，場面悲壯。十二月二十四日，工人全部回廠復工，電車照開，但不收票，市民戲言「慶祝聖誕，電車免費」，如此如此，免費了四天。電車公司索性關閉廠門，工人情緒激動，全港的工會紛紛支援，而警方出動八百多名警員到場控制，結果警民大衝突，暴動爆發……

警方更下令封閉電車工會，市面氣氛甚為緊張，大騷亂一觸即發。最後，電車公司答應工人條件，風浪才平息下來！

整修路軌的電車工人

聖誕憶舊

最早的聖誕

聖誕節在香港，已有一百七十年歷史。嘩，這段歷史，真係非常古老，古老得沒有人再會記起了。

香港剛開埠，傳教士隨之而來，他們當時的基地就在澳門，所以樂於開拓附近區域。

而天主教在香港舉行子夜彌撒，說起來已有一百七十年了。

第一位羅馬天主教神父，是在一八四一年四月二十三日隨軍來港的，從此羅馬教宗便在香港創下天主教的基礎，同年更在香港開設一家天主教學校，招收華籍神職人員，而第一家天主教堂也在威靈頓街與砵甸乍街交界興建。

當時的教堂非常簡陋，那僅是一個草蓆搭成的棚架罷了。

一八四一年的子夜彌撒就在這裏舉行，相信當時香港島

的華籍居民（人數極少、都是漁民），對於這凌晨零時的領歌敲鐘儀式一定感到莫名其妙……。

「嘩，班番鬼佬搞乜呀？」

「吓，聖誕節，乜嘢㗎？」

相信、開埠這階段，只有那些買辦階級的華人或者專與洋船服務的艇戶，才會真正了解聖誕節是甚麼。

一八四八年、第一位女修士來港、她的名字叫聖保祿（今之法國醫院及聖保祿女校由她而來）。一八五五年，神父安波期蒙庫來港，開辦聖西維亞書院，乃本港首家天主教中學，十五年後改名為喇沙書院。

有了學生，聖誕是不會寂寞的。

貧童過聖誕

酒店的聖誕大餐，三百元起碼，雖然昂貴、做家長的疼愛兒女，還預早訂位，準備過快樂聖誕也。

但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香港，孤兒貧童遍地、社會福利奇缺、聖誕就等如奢侈、非一般兒童可以領略得到。

於是教堂就負起了帶來「聖誕快樂」的責任、總會在門外拉起橫額、大書「貧童聖誕大會」，而教堂之內就坐滿衣衫襤褸的孩子、聽完講耶穌、還要唱聖詩、歷時三十分鐘、終於有得食，貧童們撲去搶食物，場面非常混亂，教友們大

叫着：「你們請守秩序呀！」

嘩，如此受歡迎，所有街童都來教堂搵食，所以教會決定做大聲勢，每屆聖誕，便舉辦「貧童幸福周」，讓那些孤兒弱子能夠過一個星期的美夢，正式是「普天同慶」。

貧童幸福周：第一天（聖誕前夕），各區自由舉行簡單開幕儀式、並招待貧童聚餐；第二天（貧童祝誕日），各區歌唱遊藝表演，分贈聖誕禮物；第三天（貧童福音日），福音團體以故事及演劇方式，引導貧童認識福音真理；第四天（貧童益智日），帶領貧童參觀工展會、農場等；第五天（貧童健康日），由熱心醫生為貧童檢驗身體；第六天（貧童教育日），由各區參加工作的學校招待貧童，教導他們關於公民道德及良好習慣等；第七天（貧童歡樂日），各區分別招待兒童，發贈各種日用品，如牙刷、毛巾、寒衣、白米等。

於是，貧童幸福周圓滿結束！

最熱鬧聖誕

香港是在一九四一年的聖誕節淪陷在日軍手上的，歷經三年零八個月的人間慘劇之後，和平的第一個聖誕節，簡直舉世歡狂，是為最高興最熱鬧的節日了。

碼頭、車站及公眾場所，均貼着「苦海明燈」的海報、

顏色鮮豔，上繪印一個巨型燈塔，發出四射的光芒，在光芒的中間印着「四大自由」的斗大方塊字：一曰「言論自由」，二曰「信仰自由」，三曰「不虞匱乏的自由」，四曰「免於恐懼的自由」。由此得見，自由是何等的寶貴也。

聖誕節那天晚上，皇后大道中兩家電影院門外，觀眾正等待入場，但不知怎地，竟有人在馬路上燃燒一串爆竹，跟着，路人、店號甚至英國水兵、中國士兵，各都不甘落後，紛紛搶購爆竹，互相燃燒，互相拋擲。

「喂，大家不要看戲呀！」

「讓我們慶祝重光第一個聖誕！」

當時沒有警察干涉，沒有人追逐搗亂，沒有弄出任何不快事件，而兩家戲院觀眾，亦紛紛放棄看電影，走出戲院，參加大團結的聖誕快樂，到了深夜，意猶未盡，玩得瘋狂，彼此還不願離去。這是香港歷史上最快樂的聖誕。

其時還未流行聖誕大餐，一些餐廳便巧立名目，推出「重光美食」，其廣告曰：「特聘名師巧製原子彈、貓麵、勝利粥，三大正嘢擔保滿意。」

哈，哈，如此好菜式，當然要捧場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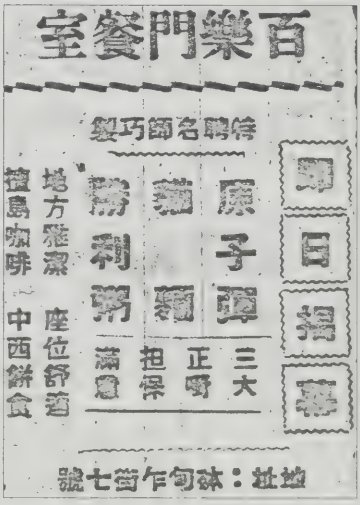

海上聖誕樹

「彌敦道上雪花紛飛呀！」

二十世紀六十年代香港社會走向西化，聖誕節顯得隆重，成為大眾節日，有必要普世同歡。所以，古靈精怪的慶祝方法相繼而生，其中一個構想，就是要彌敦道上雪花紛飛了。

這件事，我是從一張舊剪報裏得知的。一九六五年十二月十九日《成報》花邊新聞，標題是「今年將有白色聖誕，彌敦道上雪花紛飛」。情形是這樣的：一家百貨公司，從美國輸入二千包人造雪，計劃在聖誕之日，將人造雪遍降於九龍尖沙嘴彌敦道上，而當人造雪散落時，一隊小童詩歌班，將唱聖詩報佳音。

如此偉大的計劃，當然須要向政府申請了，「如一旦實現，本港無數人士，將可有機會一睹下雪之景色，從未有踏出香港之門到外國旅行之市民，與天真之小童，勢將拖男帶女，扶老攜幼，湧到該段彌敦道看雪景。」

不過，似乎當局並沒有批准，因為以後新聞版再沒有此段消息了。

不過，奇形怪狀的賀節方法陸續而來，例如一九七一年就出現「海上聖誕節」，可稱破天荒第一次了，當時出動英國駐港皇家海軍官員協助，在添馬艦總部以北約二百五十碼

海面，將一棵高達十二呎之聖誕樹，豎起放在二號浮泡上，跟着裝上燈飾。

好了，夜幕低垂，這海面的聖誕樹便會閃閃生光，可供來往船隻及陸上居民欣賞，絕對蔚為奇觀也。

送禮與娛樂

「聖誕耗費知多少？狂歡一晝夜，花一千萬元。」

一九六三年的聖誕，某報作出以上的統計。其時的一千萬是相當之數，亦反映出六十年代香港社會開始進步，生活漸佳。其統計是這樣的：「單是聖誕節送禮，中國酒、洋酒的銷量大為增加……在節前已銷出六千多箱，還有別的許多酒，五百萬元的總銷量不會少過了……平安夜各夜總會、餐廳集中供應聖誕大餐，從五十、七十元到五、六百元一客的，一晝夜之間，在飲食行的估計，大約花掉五十萬元。還有，百貨公司今年做聖誕生意也大有起色，每日生意額在一、二十萬元之數……本港商場在聖誕節期間消費超過一千萬元。」

整段文字最特別的地方，香港人的送禮行為竟佔去聖誕

消費的一半，因為那個年代尚未有廉政公署成立，打工仔都要送禮巴結老闆，而最佳禮品非酒莫屬也。

但在一九七零年的聖誕，消費力又創新紀錄了，夜總會酒店餐廳等消費直上二千萬港元，其時報載：「在聖誕前夕要到夜總會去狂歡一番，今年的消費頗高，最貴的消費為每對情侶收費一千元，普通的一流夜總會兩口子起碼要二百元至三百元，而且還要快些訂座……」

其時旺角有一幢大廈上設仙后旋轉餐廳，生意更是其門如市，由聖誕旺到新年，原來迷信之人認為又可娛樂又可轉運也。

聖誕節還令到報章得益，君不見廣告也多了很多麼？

兒童樂園

「人情緊過債，送禮第一！」

前廉政時期香港，聖誕節淪為送禮節，打工仔紛紛幫襯辦館及百貨公司買洋酒送禮，如果老闆有兒女的話，又要多買一兩件玩具取悅小朋友，真慘！

「爸爸，我又要玩具！」自己兒女看得眼紅嚷着。

「好……好……平平地算嘞！」

唉，同人唔同命，人家老闆的兒女玩貴價玩具，而自己兒女攪攘一輪才得到一件廉價玩具。但總之，聖誕節就是兒童節，而二十世紀五十年代的大百貨公司（先施、永安、大

新等）已懂投其所好，每屆十二月便把一整層樓設計為「兒童樂園」，裏面有堡壘、藏寶洞、迷你火車等，相信其形式是學自美國的和路迪士尼樂園。

最早上辦兒童樂園，首推先施公司，一九五零年的聖誕已在二樓玩具部大搞特搞了，見大受歡迎之後，索性每年聖誕闢四樓為兒童天地，例如一九五七年的先施聖誕兒童樂園就是一個大城堡，裏面有「小飛俠」景、「睡美人」景、「神燈」景……直去到「未來世界」景為止，當然吸引到大量小朋友。

每名遊客收費一元，遊覽完畢，還有抽獎節目，抽到的禮物包括氣球、糖果、玩具等，據當時統計，平均每日有過千人參觀，而假日則超過三、四千，實在厲害。

其時玩具價錢，美國貨由十元至二十元，日本貨卻便宜一半，由五元至十元上下，而港產玩具絕無僅有，難登大百貨公司殿堂。

聖誕大餐

聖誕節，當然要談聖誕大餐。

香港的聖誕大餐，最昂貴的竟有八百多元一位，兩人消費接近二千元，足夠擺一圍酒供十二人吃喝了。

就讓我們追溯一下往日歲月香港的聖誕大餐吧。

一九四五年重光之後第一個聖誕，報章上的廣告：「晚

餐舞會，香港大酒店天台花園，及九龍半島酒店二樓，同時舉行，餐券每位十二元。」

這十二元在當時是相當昂貴了，因為一般打工仔的工資只有百多元一個月，所以這地方非一般人可以去。打工仔帶着老婆仔女只可幫襯普通的西餐館，二元半有交易，一家四口，只花十元歡度聖誕，太好了！

十年後的聖誕，報章上的消息：「餐室的聖誕大餐的餐牌午間起已擺在門前，定價通常為四元半或五元不等……夜總會、舞廳收費提高，計麗池餐舞收二十五元一位，其他則收十八元、十五元不等……。」

當時聖誕大餐吃的是甚麼？

我從舊報紙抄一張菜單給大家看，就是彌敦道銀宮餐廳一九五九年聖誕廣告：

「聖誕大餐每位五元半：一、什果咯嗲，二、燕窩雞蓉湯，三、吉列石斑，四、瑞士肥鴨，五、燒火雞火腿，六、焗法國意粉，七、聖誕布甸，八、合時生果，九、咖啡或茶，十、太空禮物一份。」

直到一九六九年，普通的聖誕大餐亦只是八元上下，可見舊時物價之穩定也。

迎新歲

煎堆開花

「搵碌柚葉洗完身至好開油鑊呀！」

年近歲晚，在舊時又是「開油鑊」的日子。二十世紀五、六十年代，此風在港仍甚盛，家庭主婦擇好吉日，便開始炸油器了，如油角、脆角、酥角、蛋散、芋蝦、煎堆、茶泡（即蕃薯片、花生、蠶豆、芋片、池菇片之合稱）。這些油器，一來是用作祭祀祖先和拜神，二來是用作新年小食，特別人客到來拜年，這油器做得精美，定必獲得稱讚，一家之婦就會喜極顏開。

舊時社會迷信，開油鑊是相當隆重的，除了吉日，還要擇吉時，更要齋戒、沐浴、潔身，以表虔誠之意。一早用碌柚葉洗過了鑊，還在鑊耳上縛着碌柚葉，非常誇張。

在炸油器的時候，一家人都要小心說話，禁忌非常之多，那些「死囉，散咗」、「弊嘞，唔掂」之類不好意頭之說話一定要戒，否則生似大禍臨頭。所以那些「童言無忌」的小孩子，最不受歡迎，一早就給媽媽警告：「出街玩吧，唔好亂嗡嘢呀！」

孩子們也會打蛇隨棍上：「我要看電影！」

媽媽這時是最樂意給錢孩子們去找娛樂的，總之開完油鑊至好回來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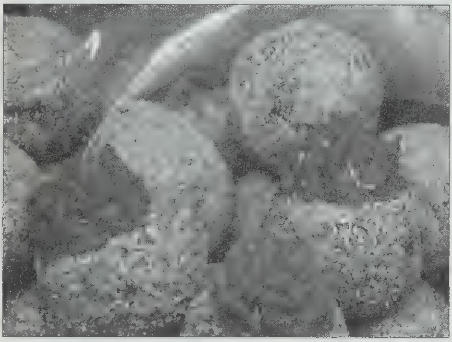
煎堆碌碌，金銀滿屋

雖然如此，還是提心吊膽，那時的生油比不上今日純度之高，所以最怕油面起泡（否則來年「一鑊泡」，很慘），更怕油器在炸時爆裂，尤其炸煎堆最考工夫，偶不小心，就會炸得破裂，本來是不好意頭，但好歹都要開聲馬上兜過來：「煎堆開花，賺銀歸家！」

過年舊俗

過年，各處鄉村各處例，惟獨香港自古以來人口大混集，很多習俗都流傳下來，有舊有新，有已經消失，非出動民俗學家不能搞清楚也。

例如買「過年鞋」（歲晚必買新鞋），原來有很古老傳統，早就見於清代筆記《清嘉錄》裏：「新婦渡歲，必先自整理潔履，以獻舅姑，謂之過年鞋。」另一筆記《女儀》有所補充：「冬至，上履襪於舅姑，謂古人履長之義，吳俗以

買桃花，是中國人過年的習俗之一。

除夕。」

由此得見過年穿新鞋這傳統源自古時，新衣潔履，表示「與歲俱新」的意思。

另一有趣的習俗叫做「採青」，在新界農村，年三十晚的村中少年，總愛在夜間摸到鄰家的菜地，拔起兩三棵生菜回家作為壓歲，象徵把青春活力帶回來。

「把青春採到了手！」

青綠色的生菜，代表青春，多詩意的境界也。

「年年有餘」，至今吃團年飯都要有一味魚，以前用鯪魚（現在是石斑、蘇眉了），因鯪魚俗稱「銀魚」，而且魚鱗有銀光，魚鰭又多，鰭又俗稱「趾」（「趾」與「子」同音），象徵多子多女，最合傳統農村社會。

「米缸壓年」，仍然有人會做，把團年飯一些餸菜，如雞頭雞腳、豬腸豬腩、髮菜蠔豉、豬肉蓮藕、慈姑、芹菜、生菜、大吉、「利市」一封及煎土鯪魚兩條，放進米缸裏，蓋好蓋子。不過，現今小家庭，米缸漸已變得小巧（甚至沒有），隔夜餸壓年不可行了。

鄉間過年

香港開埠之初，過年習俗最為傳統。

當時香港島只有漁村，新界也只有農村，居民除捕魚維生外，就是在耕地上務農，由年初一到年初七都不再出海或到農地上工作，他們紛紛參拜天后、觀音、北帝等，廟裏香煙鼎盛，廟前燃放長串炮仗，鑼鼓齊鳴，精壯的村民舞獅、舞火龍、舞麒麟，表演獅子上樓台、獅子滾珠、採青等。

鄉村向來習武之風甚盛，主要是武裝防盜，所以每屆過年，壯丁們便會「武術匯演」，於是村前空地聚滿了觀武的村民，而匯演也有一定次序：個人表演拳術、雙人拳術、單棍和雙棍、關刀與雙刃、長劍對藤牌……惹來讚歎：「好精采呀！」

全年習武，這一刻最有滿足感。

好了，壓軸戲出齊混戰，俗稱「打大鈀」，以示結束，後來曾成為口頭禪，例如鋪頭結業，就會說：「打大鈀，玩完！」

新年鄉村大開賭禁，人人瘋狂聚賭，家庭及店鋪鬥天九、推牌九、擲骰子、開番攤、狀元籌及魚蝦蟹等，賭個不亦樂乎。還有小販肩挑食品玩具，在村前空地擺檔，備有各式小賭具，如擲骰子、過五關、魚蝦蟹等，引誘着小孩子們來玩，而以零食或玩具作彩。

「發新年財呀！」

哈，哈，新年一定要發財，所以開賭禁能一試運氣，贏了攞彩，沾沾然竊自慶幸「發過新年財」了。

輸了？也不會耿耿於懷吧！

揮春檔口

「爆竹一聲除舊，桃符萬戶更新。」

舊時每屆年晚，街頭巷尾的寫信佬、寫字先生等忙個不休，檔口掛滿了春聯和揮春，紅紙寫着黑字，乃千多年的中華文化遺產，起源於五代的後蜀……

那時流行一個傳說，「年」是一頭怪獸，每隔三百六十五日的晚上（即除夕），就會出沒四處食人，後來有人發現此怪獸最害怕吵鬧的響聲及紅的色澤，因此就紛紛燒爆竹

及在門前貼上紅色紙來驅趕年獸，這紅色紙就叫做「桃符」（「符」，明顯有驅邪作用）。

當文人開始在紅紙上寫吉利的字語時，桃符就演變成揮春和春聯了。宋代已大為流行，到明代朱元璋御旨大力提倡，一時極盛。

二十世紀五、六十年代，港人離傳統不遠，滿屋都貼滿紅紙：門神、春聯、揮春、米缸「常滿」、全盒的「福」字、年畫、財神等，到處見紅，這才吉利也。

所以，在農曆十二月十五日之後，那些手寫揮春和春聯的檔口，便在街頭巷尾相繼出現，其中除了一些以執筆搵食的書法家會經營之外，還有一些業餘行家出來找點外快過年，亦紛紛設檔擺賣，相當熱鬧。

但七十年代初，印刷科技進步，可以毋須人手書寫而大量發印，售價低廉，三、四毫子就可以買得一張，甚受市民歡迎。街頭手寫揮春檔大受打擊，他們索價一、二元起碼，總不能降至三、四毫子「大出血」的，幸好其時尚有很多頭腦守舊及經商人士，都十分講究意頭，不喜歡印刷品，所以寫字界還有機會生存。

獅子遊街

香港過年，舞獅之風不再盛。

但舊時香港承襲粵俗，習染武館遺風，舞獅者好勇鬥狠，經常因遊街而演變為武鬥，曾令警方頭痛了好一段日子。

獅子分五種，有一定之江湖規矩：

一、「老獅」，紅或粉紅色獅臉，白長獅鬚，乃代表德高望重師傅輩坐鎮武館，所以甚得武師輩敬仰，其他獅隊，若與之相遇，均要對之叩首和讓道以為禮。

二、「猛獅」，青綠或各顏色大花臉，各色短鬚，好勇鬥狠，除遇見「老獅」和「幼獅」肯為禮讓路外，碰到其他

獅隊皆要挑戰一番，先比較舞獅，繼而比較武功，分高下才肯離去。

三、「瑞獅」，紅花臉、黑長髯，喜慶節日舞來助興的。

四、「仇獅」，黑臉短鬍，又名「黑臉獅」，通常不出場表演，僅用以報仇雪恨，約定時間、地點便來決鬥。

五、「幼獅」，少年們娛樂和跟長輩拜年之用。

獅子出遊，先擺隊伍，參加者各穿一式彩服。先行者打起錦旗，上書「某某館（堂）獅子」，繼而一人手持大紅名片分派予有關係之團體或社廟為謁見禮，跟着師兄弟輩舞刀耍槍，然後獅子遊街……。

其時民風強悍，好事之徒總會乘機挑釁打架，或劫獅子而去，間或兩獅相遇於途，各不相讓，結果械鬥傷人。政府後來立例禁止獅子遊街，這才消減很多江湖恩怨！

燒炮仗

「燒排炮仗趕走啲衰氣！」

燒一串長長的炮仗，是中國人過年不可了的書信

久未聞爆竹聲，多年前我居住在元朗，一到除夕，但聞疏疏落落爆竹聲，顯然山高皇帝遠。法律鐵手鞭長莫及，走險放幾響爆竹，趕走衰氣，過年之後說不定會轉運呢！

燒爆竹辟邪，過往中國人信念，我們香港人當然繼承，尤其年三十晚開始，全市爆竹聲轟天，一為拜神、一為轉運、一為娛樂，總之各有企圖，一燒就由年三十晚燒到年初二。爆竹之外，還有火箭炮、煙花等……。

所以舊時每屆過年，香港最大生意非爆竹煙火商人莫屬了。還有，香港曾是最大的爆竹和煙花轉口站，將遠近聞名的東莞火藥產品，運去東南亞、美洲、歐洲等地。早年西環的金山莊就專做這種轉運生意了，每次出口多達幾萬箱呢！

當然，香港也曾有過爆竹廠之設，但其製作完全不及東莞的精巧。

可惜好景不常，一九六七年香港發生歷時多月的大動亂，有人拆散爆竹煙花，收集火藥製造炸彈（時人稱「土製菠蘿」），進行恐怖活動，搞到滿城風雨。當年的九月八日，政府頒佈命令，將全港煙花爆竹充公及禁止入口，市民更不能燒爆竹——如果妄自為之必被起訴，自此過年冷冷清清。跟着，香港的爆竹廠收檔。但偷運爆竹入港圖利的走私行動一直沒有中止過。城市不燒嗎？新界偏僻的角落依然還在燒呢！

行四街

「買個風車，行大運！」

香港人過年，總愛到郊區去走一趟的，以前步行居多，現在出動旅遊車（由某些社團發起），此之謂「行大運」也。

去年行完好景，今年就要再接再厲了。

著名行大運地點，其一是青山，由青山禪院直行到山頂；其二是西貢嶂上，亦要爬到上山頂。小販們當然設檔賣

風車了，風車的輪子可以幫助大家轉運云云。

二十世紀初，香港人可以在市區內行大運的，簡簡單單，毋須長途跋涉，跑到郊外去。

原來那個年代，只有香港島最為興旺，過年由元旦到初七日，那些講意頭的人，一定要「行四街」。

此四街就是：永吉街、永勝街、永安街和永和街。大家相信只要行遍這四條街，好運就會來了。而這些都屬於中環的橫街窄巷，並非大馬路，都是同一方向，面對電車路，一面向皇后大道中，而且是並排着的。

四條街名其實代表着四種吉祥：「永吉街」，永遠吉祥；「永和街」，永遠和平；「永安街」，永遠平安；「永勝街」，永遠勝利。多麼的好意頭，只需二十分鐘便可行完，以後交好運，何樂而不為也。

所以，每屆過年，此四街但見行人熙來攘往，竟較平時熱鬧，還有兩句口號：

「新年行四街，身運同樣佳。」

「行過四街道，四季生意好。」

如今此四街仍在，不妨懷舊，恢復「行四街」吧！

西餐風情

西餐之始

「飽啖大餐齊脫帽，煙波回首十三行。」

清嘉慶年間（一七九六至一八二零年），廣州的「十三行」商人最早接觸外洋西餐，因為其時只有廣州最早開放與洋人做生意，雙方飲飲食食，也就中西交流起來了。

道光四年（一八二四年），昆明的大官趙文恪遊粵，十三行的殷商「偕予登夷館樓閣，席設大餐，酒地花

古畫中的廣州十三行海邊。

天……」可見其時廣州官場應酬已以西餐為時尚。

「西餐」者，舊時廣州人愛稱做「大餐」，後來傳到上海，則叫「大菜」或「番菜」（吃「番菜」的就叫「番菜館」）。

梅花盞編著《申江時下勝景圖說》（光緒二十年出版）有載：「中國番菜館始於一品香，開設四馬路中，當時人鮮過問，近數年間華人頗亦樂嘗西味，故踵開海天春，一家春諸館，均分開設座，陳列雅潔。禮拜六、禮拜日，座客常滿……」這足以反映西餐在上海之普及也。

香港雖然像上海般華洋雜處，但很遲才有西餐館出現，華人如想吃西餐，只可以去大酒店的餐廳吃了。不過，就算最高級的酒店，為投殷商鉅賈之好，其餐廳均設有中菜部，例如一八九三年香港酒店的廣告：

「Table D' Hote，窗明几淨，備有東方美食，更由名廚處理。美酒方面，亦有專家推介，本店只供佳釀。所以，美酒佳餚，人生樂事也。」

由此得見，去大酒店，未必需要吃西餐的，顧客愛的就是酒店的貴族氣派罷了。

酒店的大餐

「大酒店西餐，非一般華人吃得起。」

早期的半島酒店外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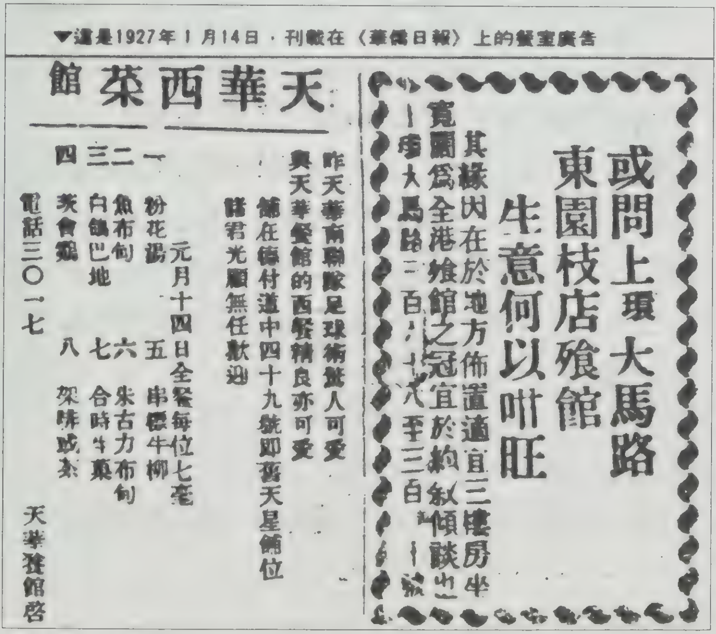

▼這是1927年1月14日，刊載在《華僑日報》上的餐室廣告

天華西菜館

昨天華育聯隊足球術精人可愛
與天華餐館的西餐精良亦可愛
舖在德付道中四十九號即舊天星舖位
諸君光顧無任歡迎

元月十四日全餐每位七毫

一 粉花湯
二 魚布甸
三 白鴿巴地
四 [illegible]會雞
五 串燒牛柳
六 朱古力布甸
七 合時生菓
八 架啡或茶

電話三〇一七

天華餐館啓

或問上環大馬路
東園枝店餐館
生意何以咁旺
其緣因在於地方佈置適宜三樓房坐
寬闊為全港餐館之冠宜於約敘傾談也
[illegible]上環大馬路二百八十六至二百[illegible]號

九二七年的西餐廣告。

香港開埠期間的大酒店因為皆屬洋人投資，實施種族分離政策，除高等華人、殷商鉅賈、大華買辦外，其他人則不得越雷池半步也。

其時之大酒店餐廳，燈光柔和悅目，彈簧梳化，方桌白檯布，還有小花瓶插着香花，檯面排列着刀、叉、杯、匙，銀色晶瑩，光彩耀目，跟着是樂隊伴奏，音韻悠揚，吃畢，樂止，令人回味。如今觀點看當然屬於「一般性」，但往日則被視為非同凡響了。

所吃皆英國式西餐，先飲湯，再而牛魚雞等，最後餅餌或雪糕、時果、咖啡或紅茶，午餐索價五元，而晚餐十元，屬相當昂貴，因為其時鋪頭掌櫃，月薪八元左右罷了。

那時大餐怎樣吃法？

如今能找得最早西餐菜單資料，就是光緒二十一年（一九零五年）的鹿角酒店餐單：

「（一）吉士豆湯；（二）炸魚；（三）燒白鴿；（四）炸西雞；（五）大蝦巴地；（六）路粉鴨肝；（七）燒牛肉；（八）焓火腿；（九）凍肉；（十）架厘奄列；（十一）焓茨仔；（十二）燴蘿蔔；（十三）糖果布甸；（十四）杏仁餅；（十五）炸蛋絲；（十六）咖啡；（十七）糖茶；（十八）牛奶；（十九）芝士；（二十）鮮果。」（收錄於黎晉偉編《香港百年史》）

這鹿角酒店，乃華人實業家在香港投資建造的第一間洋

派酒店，清光緒二十八年（一九零二年）成立，餐廳開放給一般華人，收費較廉，大餐只收一元！

首間華人西餐館

「華人不吃西餐！」

香港開埠初，華洋界線分明，港人保守風氣甚烈，絕對不吃西餐。

隨着開埠洋人多起來，西餐廳也出現了，但顧客是清一色外國人，亦無華人光顧。一八五七年一月十五日，裕盛辦館供各餐廳麵包，豈料被人在麵包落了山埃，結果中毒的全是洋人，由此得見華人其時是不吃西餐的。

不過，華洋業務接觸多了，買辦階級興起，番書仔又愛洋玩意，華人開始對西餐興趣大起來，這就有第一間華人西餐館開設。時為一九零五年，「華樂園」在中區德輔道開業，因該地洋行雲集，顧客多屬打工仔，而且從其名字「華樂」，亦可知是專做華人生意了。以前廣東人愛將西餐稱作「大餐」，而「華樂園」則首創「全餐」之名代替「大餐」。

請看當年華樂園的全餐菜單：

「（一）路笋湯；（二）煙魚；（三）燴牛肚；（四）火腿雞啫喱；（五）雞肝飯；（六）王后布甸；（七）生

果；（八）咖啡或茶。全餐每位五毫。」

其時在大酒店吃大餐索價五元，而華樂園只收五角，當然是迎合一般打工仔的經濟狀況，屬價廉物美了。

沒錯，華樂園確能起西餐之推廣作用，後繼者就是「安樂園」了，而且甚受歡迎，因為其烹調方法很適合中國人口味，生意就愈做愈大，除開分店外，還經營麵包、餅乾、雪糕、西餅製造業。安樂園一直經營了大半個世紀，直到二十世紀七十年代才結業。

西餐勝地

華人經營的小型餐室。

香港早期華人開辦的西餐館當然不能不提「馬玉山糖果餅乾公司」，是辛亥革命後，外洋歸僑馬玉山在皇后大道中央市場對面開設的，初時鋪位一連兩間，製造西洋麵包餅乾糖果出售，生意甚佳，便逐漸擴充，將二樓一層闢作餐室，供應全餐、散餐，價格比其他華資餐廳為貴，往吃者不多，但地方寬敞，兼有酒牌，為買辦們所喜愛。

西餐「勝地」——中環德輔道。因為這是香港最早的商

業財經中心，餐室林立，午間客人擠擁，那些政府文員、洋行職員，多在此吃午飯。二十世紀二十年代期間，這裏的全餐收八毫，散餐三毫，但一般打工仔寧願吃二毫的雞絲飯、牛肉窩蛋飯等，因供應迅速、吃畢即離座。這裏外國人是不會光顧的。

德輔道還有高級餐廳，洋人喜往的計有「威士文」餐廳、「域多利」餐廳等。特別威士文，午餐晚餐皆有樂隊奏樂以娛賓客，全餐每客收費三至五元。

中環午飯市場歷來都異常興旺的，大眾化餐室愈開愈多，而且擴展到威靈頓街去了，那裏的「嘗新」、「華英」、「瑞華園」（由酒樓改為餐室）等，只供散餐，不論吃雞絲飯、牛扒，還是魚飯，一律送牛油麵包。

威靈頓街還有間「威靈頓」餐室，在二十年代被視為「相睇」勝地，因為該餐室的卡位椅背極高，卡位前面有一張深色布簾，只要拉起來，便相當隱祕。其時男女社交並不公開，很多適齡結婚男女，仍須媒人介紹，港人稱「相睇」，而最佳地方就是這種卡位了。

飲西茶

「喂，去飲西茶囉！」

好有趣，「西茶」，舊時香港人把飲茶行為二分：上中

式茶樓飲茶，叫做飲「唐茶」，去咖啡室或飲冰室的，就叫做飲「西茶」。

這「西茶」包括：奶茶和咖啡。

所以，二十世紀三十年代除了有餐廳之外，還有咖啡室或飲冰室，多設於中環皇后大道中近「皇后戲院」及「娛樂戲院」一帶，因為該區屬消費地帶。這些咖啡室佈置幽雅，招呼周到，方便看完西片的男女（其時該兩間戲院皆放映荷李活首輪西片，觀眾多屬中產階級及有識之士），找一個地方坐下來傾偈或談情……

索價當然不菲，一杯咖啡收費五毫子起碼，那些有閒階級和紳商醫生等，每日下午三時左右必然到來光顧，喝杯咖啡，吃件西餅或三文治，坐到四時離去。那時如「美利權」、「森永」等咖啡室，每日顧客不少也。

那時還有較低級的咖啡室，多數位於荷李活道及大笪地一帶，每杯飲品，不過一毫子。

至於飲冰室，多數供應凍奶、雪糕、果汁、汽水等，以「牛奶公司」和「安樂園」最有名氣，每屆炎夏，很多人光顧的。

三十年代的香港打工仔開始興飲下午茶了，中環成為飲西茶勝地，但大酒店的西茶，索價甚昂，一般打工仔望而生畏，其時被認為有格調但又不太貴的，首推畢打街的「告羅士打」餐廳和連卡佛地庫的「聰明人」餐廳。

淪陷時興起喝下午茶熱潮的半島酒店、

香港淪陷之後，香港人變成了困獸，惟有得閒就飲下午茶消磨時間，還有洋人都給關進集中營，大酒店紛紛降格，招呼打工仔了。

喝洋酒

「吃西餐，喝洋酒！」

沒錯，隨着西餐而來者就是威士忌和拔蘭地了。

香港早年因華洋雜處，又是英國殖民地，那些買辦和番書仔便吃西餐喝洋酒，學習英國人喝Whisky的作風（甚至這「威士忌」亦是地道的香港音譯）。其時沒人飲拔蘭地的，所以有說，港人之愛喝拔蘭地是二十世紀五十年代由南來的

真正香醇　廿五年舊酒

占美

拔蘭地

一年一度酬謝顧客
特別大贈送
買大號·送四號
買一送一·多買多送
由即日起至二月十號止

各大公司辦館士多均有代售

總代理：
太貿有限公司
太古公司附屬機構　電話：二五一二五九

二十世紀五十年代的拔蘭地廣告

上海人影響所致的。

遠在三十年代上海十里洋場，夜夜笙歌，乃東南亞最重要的醇酒美人市場，拔蘭地在舞廳歡場中流行開來，酒客視之為「補酒」（補身的「補」——特別指性方面），其「身價」就好像比威士忌為高了。

而且Brandy這個洋名，最先是上海人把它譯作「白蘭地」的，但偏偏港人不喜這個「白」字（出於忌諱，認為不吉利），把它改為「拔」字呢。

一九四九年解放，外省人紛紛南來，喝拔蘭地的習慣在香港漸漸的流傳開來，但那個年代拔蘭地酒相當昂貴，所謂「上得檯面」者也要三十元上下（其時打工仔月薪一百元）。不過，那些小資產階級家裏依然要放置一瓶作「鎮家之寶」，因為自己喝了人家的洋酒，到人家來你家作客時好意思不以拔蘭地饗人嗎？

所以，五十年代那些辦館就堆滿了各種牌子的拔蘭地發售了。

半個世紀後的今天，全世界拔蘭地銷售市場，香港彈丸之地，竟高踞頭幾名內，絕對厲害！

雪糕小史

「飲汽水，食雪糕！」

西餐帶來西茶，帶來汽水，當然也帶來雪糕了，特別夏

日炎炎，冰室爆棚。不過，舊時香港華人風氣保守，視汽水雪糕為「生冷嘢」，嚴禁兒女吃的，倒是南洋歸僑最愛冰凍飲品（因南洋酷熱，當地人早就有吃喝「凍嘢」習慣），亦慢慢影響到香港華人對汽水雪糕產生興趣了。

初時香港沒有製雪糕，在一九一七年，雪糕都是進口貨，盒裝的，從馬尼拉運來，專售給外國人享受，乃西餐之飯後甜品，後來華人嘗過，認為好嘢，便有華商學起製雪糕來。

香港第一間雪糕店出現，就是位於中環威靈頓街的「光興寶」，那時未有機器製造，全用人手打的。材料不過雞蛋、牛奶、乳酪、白糖、粟粉、椰子油之類，然後敲碎生冰，倒進桶裏去，上面用大石壓住，再用手不斷地搖，搖了好半天，雪糕就完成了。

接下來，「牛奶公司」和「安樂園」也爭着製造雪糕，並巧立名目，各運心思，推出「雪糕三文治」、「紙包雪糕」、「蓮花杯雪糕」等。

據二十世紀五十年代一項統計：「目下港九製造雪糕的廠商不下二十餘家，每月出產一萬多加侖，平均每日可售出十萬杯雪糕，四十萬枝雪條，起碼一二毫就有得吃。還有供給家庭用的桶仔雪糕，分大中小三種。同時，散佈在娛樂場所、海灘游泳場、或郊外市場的雪糕單車小販，也不下千多人，可見得它深入到民間去了。」

香江鹽業

控制了鹽

從前中國人的俗語：「開門七件事，柴、米、油、鹽、醬、醋、茶。」

鹽排到第四位，重要性大大給貶低了，在遠古的時候，鹽的問題，是與生死有關連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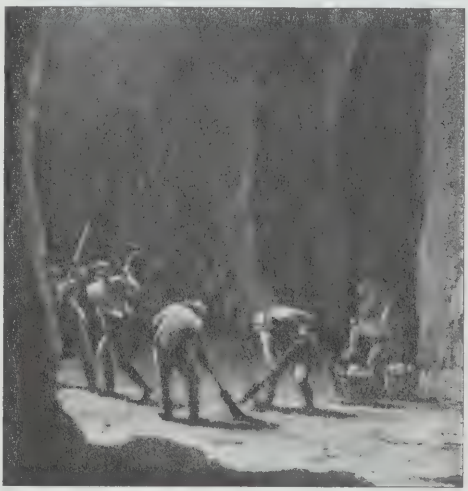

遠古的人類已懂聚居於鹽湖附近（鹽湖是十五億年前乾枯的死海及湖），須要吃三安士半的鹽來維持自己的生命（其時體力是最重要的求生條件），如果要遠離鹽湖到別處打獵，他們便要靠咀嚼泥土和生吃獸肉來吸收鹽份。但火的發明導致人類吃的習慣產生大變動，煮熟的肉類失去過多的鹽

份，使得產鹽區變成部族的爭奪之所，往往因為一個鹽湖，整個部族遭受屠殺。所以，遠古的年代，吃不到鹽，身體和心理的發展都受到阻礙，很容易便走向滅亡。

義大利最古老的一條大道是叫「鹽之路」，乃通去鹽場的，初時（早在公元前八百年）只做鹽的生意，後來其他商品都來往於道上，然後向東方伸展，愈伸愈遠，跟着羅馬的遠征軍浩浩蕩蕩的在路上出發。誰控制了鹽的供應，誰就控制了世界。有些考古學家甚至認為，羅馬所以遠征英國，就因為該地蘊藏大量鹽礦。

中國的古老文明也不能沒鹽，鹽盛產於沿海地區，相傳是上古時代的諸侯沙氏，始創把海水煮成鹽，及至春秋時代，中國人已不能食無鹽，於是齊國的管仲創立鹽法，將鹽徵稅——控制了鹽，就等如控制了萬民！

重兵守鹽

香港產鹽歷史源遠流長，竟可上溯至漢朝時代。

早於漢代，已施行鹽鐵官賣政策，廣抽鹽稅，更設立鹽官，專責處理鹽的買賣。當時香港是屬番禺縣管轄，故本地的煮鹽銷鹽，皆受番禺鹽官的管理。

晉朝時代，政府特遣「司鹽校尉」及「司鹽都尉」，率領官兵鎮守鹽場，尤其對沿海的產鹽區加強監察。今天九龍半島的九龍灣及土瓜灣、尖沙嘴一帶地區，在宋代時是東莞四大鹽場之一的「官富場」，由重兵把守，所以史家愛說：「未有香港，先有官富場。」

昔日的產鹽區，除在九龍半島外，還有大嶼山一帶及其附近的島嶼，而且西貢和屯門在其時也是盛產鹽的。據史籍記載，在宋代時，由於大嶼山有漁民製造和販賣私鹽，官府派兵清剿，遂引起民變，導致官兵展開大屠殺，詳細情形，後文再述。

後來，連長洲也因產鹽而出了名，還記載於清代的《新安縣志》：「長洲為銷鹽子埠。」可見香港產鹽業績輝煌之極也。

運鹽是用船隻的，其時之船隻有稱為「白艚」和「烏艚」兩種。白艚船身是髹白色，屬捕魚船，而烏艚就是髹黑色，專門運載食鹽。有了顏色之分別，海關容易控制，在海面遠遠已可辨認。而當時的佛堂門及佛頭洲，就有官船鎮守，向經此水道的鹽船徵收鹽稅，不容漏網。

大奚山傜亂

「大奚山，在東莞縣海中，有三十六嶼，居民以漁鹽為生。」宋朝王象之《輿地紀勝》卷八十九有「大奚山」條。

大奚山就是大嶼山的古名，在宋代已以產鹽稱著。北宋以來，大嶼山是受海南鹽官所管轄，該地住着的土著古籍稱作「傜人」的，專以捕魚和煮鹽為生。南宋紹興年間，傜人首領朱祐佔據了大嶼山，成一勢力，開始煮私鹽販賣，與官兵對抗。

但後來朱祐的族人有部份被招降，力量減弱，朱祐惟有投誠，少壯者被選為水軍，老弱者則放歸，而且「寬魚鹽之禁」，免徵收鹽稅，令到島民生活安定。

到了南宋年間，私鹽之風甚盛，而且漁民把私鹽偷運到

鹽田上堆積着鹽山。

沿海各地去出售，宋寧宗慶元三年（公元一一九七年）的夏天，廣東鹽官徐安國率兵到大嶼山大澳來緝拿私鹽，不分青紅皂白，見人就殺，於是激起漁民和鹽田工人的反抗，將官兵殺得落花流水，徐安國只好乘船逃返廣州。

大嶼山的居民見闖了大禍，一不做二不休，實行與官兵對抗，做起海盜來了，駕船在沿海地區劫掠。此事記於《宋史》卷三十七《寧宗本紀》：「是夏，廣東提舉鹽茶徐安國，遣人捕私鹽於大奚山，島民遂作亂。」

史稱「大奚山傜亂」便是了，看來事態鬧得很兇，否則不會記載於正史上，後來發展成甚麼局面，下文詳述。

水師大戰

繼續談南宋的大嶼山傜亂。

鹽官徐安國帶兵清剿鹽梟，結果引起島民反抗，一亂不可收拾，徐安國敗走廣州求助。首領高登認為一不做二不休，領導島民做起海盜來，四出打家劫舍，殺害平民三百餘人，此事傳到去朝廷，宋帝寧宗大為震怒，將徐安國革職，派遣軍器監錢之望任廣州經略使，南來香港平亂。

這錢之望出身軍器監，當然知道運用船堅炮利方法進攻大嶼山，他出動了「摧鋒水師」到大嶼山平亂，但島民亦有備而戰，將港口架起尖銳的木枝陣，令到水師船隻無法迫

近。而盜首高登亦佈起戰船陣，一聲令下，箭如雨下，令到錢之望的水師處於下風。

不過，官船上亦有一班武林高手助陣，他們施展輕功，船過船的，飛到賊首的檣竿之上，看準形勢，劈斷船桅，把船弄沉，跟着水師放射火箭，亂民大敗……

亂終於平定，錢之望就在大嶼山建立城寨，派遣軍隊鎮守，再立其中父老輩名老萬山者為酋長，繼續其平靜的魚鹽生涯了。

考宋代大嶼山之傜，是「五溪蠻」之後，源於湖北，因為其俗「食盡一山復移一山」（見《郡國利病書》卷一零二「猺獞」），把大自然資源開採盡之後，就會遷徙去另一地方，如此如此，竟流徙至廣東南端的大嶼山了，他們為私鹽問題搞到翻天覆地，確係厲害也。

遷界政策

「限令所有居民遷界五十里！」

香港鹽產衰落，由於清朝初年所推行的「遷界政策」。

當時反清復明運動此起彼落，尤以明遺臣鄭成功據台灣待機再起，清政府為禁沿海諸官民對鄭氏的交通接濟，阻止人與物的資源外流，決意「斬腳趾避沙蟲」，在順治十八年頒佈遷界令，強迫浙江、廣東、福建、山東等省沿海居民放

棄家園，往內陸遷徙……

於是沿海五十里內之城寨村莊田宅，盡燬於火，變成一片焦土。而今之香港九龍新界大部份地區，皆位被遷界內，場面之悲壯，《新安縣志》有錄：「民初不知遷界之事，雖先示諭，而民不知徙，及兵至，多棄其貲，攜妻挈子以行，野棲露處，有死喪者……流離日久，養生無計。」

遷界對香港鹽業打擊極大，鹽民都被迫遷入內陸，既無海，怎可煮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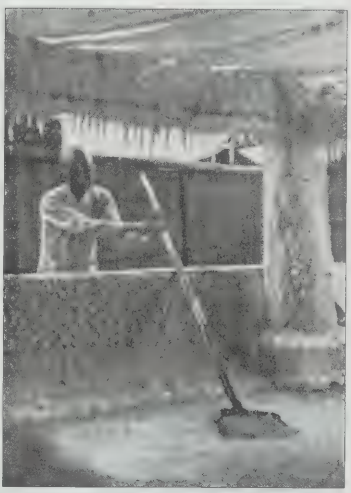

香港鹽場十之八九荒廢。

惜遷界政策不但無損台灣鄭氏之自立，且沿海空虛，導致海盜四起，而鄭氏亦乘虛攻打，使清政府一度岌岌可危，所以痛定思痛以後，在康熙七年被迫推行「展界政策」。但原居民流徙多年，死的死，亡的亡，而田園破落，遷回者甚少。康熙二十三年，乃由官方招刻苦農民入遷墾殖，他們多是客家人，不懂製鹽。

既沒鹽生產，鹽稅微薄，毋須設鹽官管理，至乾隆五十四年（公元一七八九年），東莞最後一任鹽官亦撤走。

大澳的海鹽

香港鹽業雖然在清朝時代已趨向式微，但大嶼山的大澳鹽田其後恢復生產，成為香港重要的產鹽地，尤其民國初年，大澳的鹽田簡直極目無際，據說，全盛時鹽民人數多達幾萬人呢！

甚至到二十世紀四十年代，這「水鄉」之稱的大澳，到處都是一大片晶瑩雪白的鹽田，鹽坊與鹽倉隨處可見，製鹽業如日方中，而大澳鹽業工會也因此成立起來。

在鹽田上工作是很辛苦的，首先將海水灌入鹽田內，在太陽的照射下，待水份蒸發後曬製海鹽，然後用耙將鹽結晶挖掘、堆放在一起，像一個鹽山，過大的鹽結晶便用石磨加以磨細。跟着，將鹽堆存在鹽倉內，等待運出去發售。

大澳的海鹽。

大澳的鹽除供應附近島嶼居民醃製鹹魚外，也運來港九售賣，其時街市雜貨鋪都有海鹽賣，很粗很大粒的，而且略濕，只要拿個五仙就可以買到一大包了，是用舊報紙包着的，還紮着條鹹水草，串着拿回家，拆開報紙，鹽就裝滿一個玻璃瓶子。

其時海鹽在家庭有很多用途，例如把幾斤海鹽炒得乾乾的，把風乾的雞用玉扣紙包裹，埋在鹽堆裏，焗上一小時，這種鹽焗雞不但很好吃，還可以驅風及治風濕；又例如熱氣喉嚨痛，拿海鹽沖滾水喝，立刻可以開聲；又例如拿海鹽來醃甘桔，一樣有藥效的……

而現在社會太進步了，鹽就顯得微不足道，更何況那些粗粒濕淋淋的海鹽呢！

鹽田滄桑

廣東人有句口頭禪：「食鹽都多過你食米喇！」

沒錯，舊時鹽的用途甚廣之外，鹽更是天下美味之一，省港食家無鹽不歡，例如「鹽焗雞」、「鹽焗石斑」、「椒鹽蝦」、「油鹽水浸蜆」等，全部都別有風味。鹽還要用來醃鹹魚、製鹹蝦、鹹酸菜等。其實在二十世紀七十年代之前，說吃鹽妨礙健康，是沒有香港人會相信的。

而大澳鹽田所生產的海鹽甚至在太平洋戰爭以後，都是

大澳的鹽工，如今已成絕響。

不愁沒有市場的，除銷香港之外，亦遠銷至廣東省一帶。不過，進入五十年代，香港走向城市化，傳統價值觀念有變，大澳青年都撇下鹽田的曬製工作，出外謀生，剩下老人家默默耕耘，漸漸導致鹽田荒廢……。

跟着東南亞的低價鹽湧來香港，直接危害大澳鹽產，而大陸亦運來很多鹽，在面對種種無情的競爭，大澳的鹽產走向下坡。到了六十年代，大澳所有鹽田老闆都放棄經營，只剩下數名鹽工仍矢志不渝地努力工作。

未幾，大澳鹽業工會也解散了。

到一九七七年，最後一位鹽工因年邁而停工後，製鹽這個極古的歷史行業，從此在大澳消失，於是全港碩果僅存的鹽田亦都一去不復還了。

現在，當你去大澳旅行，半格的鹽田都找不着、看不見，因為早已填平，改建屋宇。唉，正式是滄海桑田也。

行運記趣

大馬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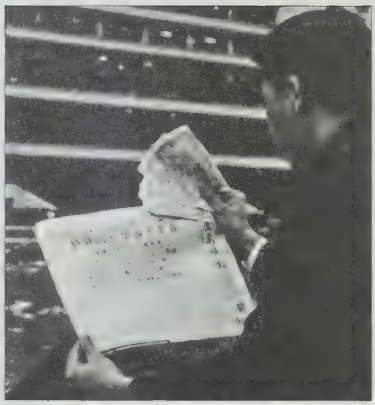

「新春行好運，中張大馬票！」

沒錯，舊時香港的新春大事，就是大馬票開彩，大富翁誕生，只要肯花兩元，發財美夢伴着你過春節了。

大馬票在一九三一年面世，到一九七七年停辦。以前每年有四次「發大達」的機會，那就是春、夏、秋、冬的四季大馬票了，獎金之鉅，比現今的六合彩還要強。

早在一九三一年，大馬票的獎金已去到十萬元了，其時打工仔月薪二十元左右，這十萬元可在半山區買四、五幢靚樓了。

這種大馬票，每張印有不同的號碼，到開彩那天，馬會當局便先行攪出一批入圍獎，再在入圍獎中公平的揀出多張，每張配以出賽馬匹，跑一場「大馬票賽」，看比賽結果

而定，哪匹馬冠軍，所配的馬票就是頭獎，如此類推，亞軍就是二獎，季軍就是三獎了。

所以，其時過程是很緊張的，馬票持有人在收音機前對馬票：「吓，我入圍了！」

跟着更緊張，因為自己的號碼如果派到大騎師和威水馬身上，中頭獎勝算在望了，恨不得親自飛去馬場看個清楚。

一九三二年的秋季大馬票竟然鬧雙胞案，導致兩名行運之人爭奪鉅獎。當日賽事，冠軍馬「香檳灣」犯規，但卻在賽馬翌日才宣佈，由亞軍「奇異鹿」升為冠軍，於是兩張大馬票得主，展開爭奪戰，各不相讓，結果馬會將原來十萬零八百三十元的頭獎，和二獎的三萬零八百三十元加起來作另行分配，結果「香檳灣」的大馬票持有人分得五萬五千元，而「奇異鹿」分得七萬元，皆大歡喜！

夢想行運

「中馬票，人間最大希望！」

一九三一年，自有大馬票以來，都深受廣大市民愛戴，最初售價一元（其時打工仔月薪二十元左右），一點不便宜，但這一元買來發大達的希望，就算節衣縮食，都樂意買它。

一九三八年的秋季大馬票首次出售了二十萬張，哄動一

時。據說，香港的大馬票由水客大量運上廣州出售，可見買馬票行運之風氣在三十年代已傳遍省港澳了。

當時廣州還有一個盛傳：出任廣東省財政廳長的宋子良，認為如果把大馬票收購了一半，中獎機會甚高，於是派出手下搜購，但似乎沒有中彩。

戰後大馬票於一九四七年再度成為人間希望，那年出售的大馬票每期都有一百幾十萬張之多。其時分區投注站甚少，馬票發售，天天大排長龍，於是新興行業出現——馬票女郎。

這些馬票女郎以二元一張購入大馬票，帶到酒樓茶室、戲院大堂、巴士站附近以每張二元一角的價格賣出……

「先生，順手發財喇！」

馬票能夠普為推銷，無數的馬票女郎功不可沒也。

一九六二年的大馬票。

大馬票的最高潮，曾出現於一九六九至七零年度香港打吡大賽及一九七二至七三年的董事杯大賽，人人夢想行大運，結果兩次均售出了四百三十五萬張大馬票，打破歷年之紀錄，但未幾走向低潮，因受政府獎券、多重彩、六合彩等打擊，一九七七年只賣得二、三十萬張的寥寥少數，被迫停辦！

雙料富翁

「雙料富翁大排筵席，見者有份！」

一九六五年秋季大馬票得主不單獨佔頭獎一百六十九萬六千元，而且還多中了一個入圍獎，成了雙料富翁，時人得悉不禁慨歎：「嘩，竟有如此幸運之人！」

這位幸運兒確實一生傳奇，他姓陳，乃新界打鼓嶺坪洋新村的村民，中獎時五十七歲，有一妻兩子兩女，被認為一世好運，原來年少時他在南洋中了彩票，早就發過達了。

話說，這位陳某在青年時代不務正業，嗜好多多，兄弟們對他感到很難兼顧，惟有把他送上一艘南洋船，給他十元旁身，去山打根另謀發展。陳某帶着十元來到南洋，但感前路茫茫，偶然見到賣彩票檔口，順手買了張彩票，博上一博……

豈料，真的中獎，成了個小富翁，經營幾個橡膠園之多，生活得像個土皇帝，豈料好景不常，南洋政局突變，排

華爆發，陳某無法變賣產業，便在一九六四年回港返鄉過活。

但幸運之神對他特別眷顧，一九六五年秋季大馬票開獎，他竟連中二元，頭尾加起來，一生竟中三次獎，真係羨煞很多人也。

行大運，大宴全村八千人。

「一於大排筵席請飲！」

嘩，一時間筵開百席，附近村民聚滿村前空地，簡直人頭湧湧。筵席每桌一百一十元，有「紅燒雞絲翅」、「菜膽上湯雞」、「脆皮大鴨」、「蠔油鮑甫」、「大紅金豬」等。

全村一百三十八戶，達幾千人飲宴，蔚為奇觀。

擦鞋仔行運記

「窮途未必末路，絕處也可逢生！」

太平山下，奇人怪事多得很，這裏讓我講一件二十世紀五十年代擦鞋仔行運的真事給大家知道。

話說中區有個擦鞋仔，為人性格開朗，一面擦鞋一面和客人談笑，其中有位個子矮小、略懂粵語的洋人最愛幫襯他

擦鞋。

這天擦鞋仔開檔，但面無笑容，愁雲慘霧的，洋熟客問他：「擦鞋仔，做乜笑都唔笑呀？是否賭錢輸了？還是給黑社會欺負？」

擦鞋仔一邊搖頭一邊哭泣起來，原來他父親患了嚴重病症，要做手術，但公立醫院難入，救命要緊，只能求助私家醫生：「唉，我們窮等人家，何來上千元醫藥費！」

此番鬼熟客低頭沉思，從衣袋掏出三十元交給擦鞋仔，跟着對他說出兩匹馬的名字：「明天賽馬日，將此三十元買這兩匹馬，便可贏得錢，足夠醫藥費也！」

番鬼佬更鄭重對他說，投注外圍要分開數家公司買（其時外圍馬乃由江湖人物經營），最好每家買五元，因為恐怕三十元只投注一家公司中了鉅獎，外圍「走佬」，收不到彩金。

擦鞋仔初時不信，後來咬緊牙關決意一博，果然每五元中彩一千元，竟贏得六千大元（其時之一萬元已可買得一層唐樓），歡喜若狂，老父能施手術痊癒，真係絕處逢生。

讀者諸君，你估這洋恩人是誰？

當然係快活谷之「草上英雄」——騎師是也。

不過，想深一層，此洋騎師竟能未跑先知，一定是造馬呀！

行運一條龍

「錯有錯着，發咗達都唔知！」

香港人最相信運氣，認為守得雲開，時來運到，扭轉乾坤，以下幾件舊事全屬「行運一條龍」，甚為有趣也。

一九七九年，一位住在銅鑼灣馬山木屋區的泥工，往投注站買六合彩，其投注號碼為1、8、17、19、34、35。當時的第一代六合彩很原始，投注人除要填寫票面號碼之外，還要填寫票根號碼。

結果開獎號碼是1、8、17、19、24、25，泥工一對票面，發現中了四個號碼，可得五十元之安慰獎，便滿懷歡喜的跑去投注站領獎，豈料該站發覺並無如此號碼之票根，乃着他在彩票上簽名，然後送往馬會行政大廈核對，經過一番查核之後，原來泥工在票根上將34、35兩個號碼錯「×」隔離的24、25，於是錯有錯着，中足六個號碼，結果中了頭獎三十萬零六千六百二十五元。泥工烏龍中獎，確實行運一條龍。

早年行運事件而又轟動一時者，就是一九八七年一條六

環彩贏得鉅額獎金五百四十餘萬元，相信大家仍有印象吧。

六環彩得主乃係粉嶺聯和墟的一名二十餘歲雞販，他與附近奶茶檔少東平日愛研究馬經。那天，少東填了一張六環彩，後來覺得所選馬匹太冷門，認為沒把握，轉交給雞販參考，而雞販突然興之所至，真的拿去投注，結果陰差陽錯，中得巨獎。雞販飲水思源，慨贈少東二十萬大元，成一時之美談也。

幸運四姑

「投注站多過米鋪！」

此乃二十世紀七十年代中期香港的怪現象，因為政府和馬會政策：將六合彩普及化（時人戲稱為「字花合法化」）。

其實前六合彩時期的香港彩票形式博彩已算林林總總，例如一年四季開大馬票，在馬季期間還開小搖彩，馬季完了之後又有政府獎券，簡直令人應接不暇，直到七十年代，才漸漸由六合彩統一大局。

六合彩每星期開兩次，一年行運之人多達一百零四人（照理論推算），比馬票時代來得興旺，賭仔自然無任歡迎。賭六合彩也有千奇百怪的方法：例如某區投注站專製造富翁，賭仔便專程的去碰運氣；例如近期的「熱門」或「冷

門」號碼為何，賭仔便會度馬纜般大傷腦筋一輪……。

最有趣一事，早在十多年前，銅鑼灣區投注站門外盛傳有位「幸運四姑」，經她手填寫之六合彩經常中獎。原來自

從投注站大增之後，便有「代客填寫六合彩」的服務，皆乃一些窮等老人家為之，收取一、二毫子的利錢。而此位「幸運四姑」，據說曾為無數次的投注者，填中三獎、二獎、甚至頭獎的彩票。當時她在該處開檔已有三年，期間最少不下二十次，曾在檔口接受顧客的餽贈，由三五七百至幾千現金都有。

「飲水思源」，香港賭仔總算有良心。

還有，幸運四姑的六合彩，亦非出自老人家手筆，乃由其子填寫，她帶出來開檔吧了。

所以真正的「幸運之手」仍是隱閉着的！

絕運

「做人最怕行絕運！」

太平山下行運傳奇妙趣無窮，這裏講一個老太婆中彩票

奇聞，發生於一九六二年八月。

話說當年六月香港推出第一期政府獎券未幾，便盛傳某著名紳士之八十歲老母中獎，大排筵席，賭仔聞得此事甚為羨慕：「為甚麼永遠都是錦上添花，而無雪中送炭？」

這位老太婆兒孫滿堂，子女家財不少，她也衣食無憂，但老人家總有一個特殊的習慣，就是每逢有甚麼獎券彩票之類在市面出現，她都必定買十張，數十年如一日，據說是想碰碰自己運氣若何。

政府彩票開獎之後，老太婆中了入圍獎，獎金有萬多元，立刻吩咐子孫們請一次客，並敬辭謝禮。是日大排筵席，喜慶滿堂，而老太婆亦虔誠拜神，對客人表示得到好運應酬謝神恩云云。

好了，請客完畢，過得幾天，兒子說替她去領獎，你道老太婆怎樣答他？

「彩票已燒給菩薩，酬謝神恩！」

「吓，當天請客，你拜神……？」兒子大驚。

沒錯，燒掉了。據老太婆稱，中彩票機會屬萬中無一，中了獎無疑行了絕好的運，猶如打麻雀食糊食到「海底撈月」兼「絕章」，行運行得太盡了，而她已一大把年紀，「行絕運」實在有點不妥。所以，她一方面要為行運而慶祝，另一方面卻把中獎彩票焚化還神，以示「心領」。

連子孫都大呼不值，但老太婆卻處之泰然。

摩囉街

「摩囉」字源考

中環最古老街道之一 —— 摩囉街。

因為「摩囉」兩字是廣州俗語，所以寫法就從來不一致，有些街道地圖是寫作「摩羅街」，有些報章愛寫作「嚤囉街」，而官方路牌卻用「摩囉」，一字從「口」，一字則毋須加把「口」，何解？不得而知也。

總之，談摩囉街，有必要從摩囉談起。「摩囉」，我們香港人對印度人的俗稱，而且還有一系列之多，包括：「摩囉差」、「白頭摩囉」、「摩囉廟」、「摩囉大師」之類。

香港開埠之後，英國的殖民地者就從印度用船運一大批印度人來港替他們做傭僕，那時經常在街道看到一些阿差抬着個西洋轎，逗弄裏面的小洋人開心，多麼種族不平等呀！

印度人何解叫「摩囉」？我曾經作過推斷，首先，從《漢語外來詞詞典》（上海辭書出版社）找到兩條：其一、「摩羅」、意指「髮，一種箍環類的頭飾……源（自）梵（語）Mala」；其二、「摩訶囉」、意指「老的，愚蠢的，無知的……源（自）梵（語）Mahallak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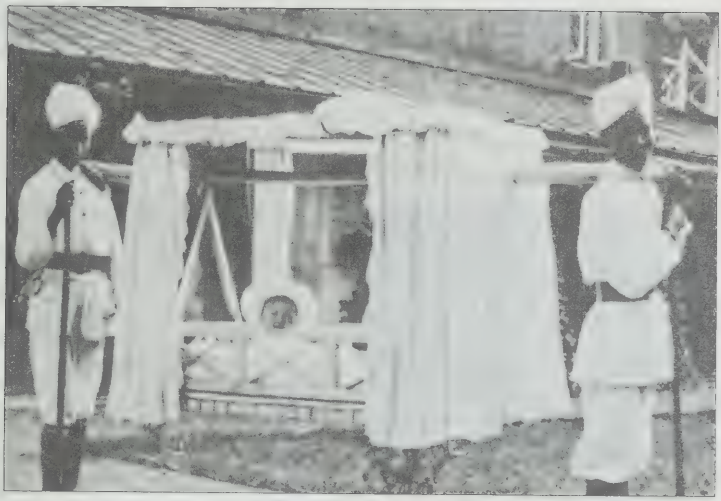

上世紀印度人在香港當傭僕。

相信此乃摩囉最早字源。

還有一八八六年中國通Herbert A. Giles著《與遠東有關事物之參考字彙》，裏面收錄了Mao Lou Men一詞，指那些紮着白頭巾的中東人，認為「貌陋」，所以Mao Lou Men即「貌陋的人」，講得多轉訛為「摩囉」。

沒錯，開埠未幾，印度水手就開始聚居中環荷李活道下面的街道，而港人就稱之為「摩囉街」了！

印度水手聚居所

「摩囉街」的官方英文名是叫做Lascar Row。這Lascar是甚麼意思？

翻閱商務印書館出版的《英華大詞典》，此字解釋作：「一、（舊時歐洲輪船上的）印度水手；二、（舊時英國陸軍中的）印度炮兵。」

由此得見，Lascar就是印度人，印度人在港就俗稱「摩囉」，中英文街名是一脈相承。而香港開埠之後，「東印度洋公司」的船隻帶來了很多印度人，他們在船上擔任水手及雜工職位。

船上雜工的印度人。

這些印度海員上岸之後，便聚居在荷李活道下面的兩條窄巷，下臨水域，因皇后大道中尚未填海興建，登船開航容易，甚為方便，於是此兩條窄巷就分別被稱為「摩囉上街」和「摩囉下街」了。

其時，街頭巷尾，都見到那些白衣裹頭的印度人，坐在籐椅上，抽着那長長的銅煙管，很是優閒。而另一部份的印度海員，亦帶來一些「水貨」，就在該處擺地攤售賣，價錢甚廉，亦吸引附近港人到來趁熱鬧，於是就打那時起，摩囉街開始賣起雜貨舊物來了。

不過，進入二十世紀初，皇后大道中早已填海成功而闢為馬路，摩囉街與碼頭的距離拉遠，再加上華人居於中環者倍增，逐漸霸佔摩囉街一帶，印度海員陸續撤離，另覓地方居住，以至銷聲匿迹也。

貓街

自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印度人撤出摩囉街之後，此地的地攤開始有所改變了，華人窮漢和收買佬開始活躍起來。

摩囉街跟水坑口風月亦有一定關係的，當未有塘西時，水坑口妓寨林立，而荷李活道至摩囉街頂端一帶，酒樓食肆廣佈其間，飲客飛箋召妓等，好不熱鬧。所以，靠妓院和酒樓謀生的人數（如幫會人物、侍者、車夫等）亦有一萬幾千，很多就聚居在摩囉街，一時間龍蛇混集。

於是那些地攤、那些檔口所擺賣的東西，愈加來歷不明，可能是賊贓，可能是走私貨，港人俗稱為「鼠貨」便是。

沒錯，老鼠偷來的，一般貪便宜的都摸來摩囉街搶購，像貓吞噬老鼠般狼胎，洋人愛叫吞鼠貨者為「貓」，而那些價廉（甚而超值）的東西，洋人稱之為Cat，就這樣摩囉街的洋花名便叫做Cat Street（「貓街」）了。

在十九世紀七、八十年代，香港警察制度不健全，治安甚劣，到處發生搶劫和爆竊，竟曾經連帶港督府都給小偷光顧，可見其時猖獗的情形。而歹徒輩偷搶得的值錢物品，十居八九都是拿到這裏的雜貨攤出售，因此失物者惟有整天徘徊在摩囉街，希望尋回自己心愛的古董等物，當然需要付出一筆錢把它們購回，但所費不會太厲害——賣鼠貨者志在早

點把賊贓甩掉吧了！

所以日間摩囉街很興旺、人頭湧湧，連洋人也聞風而至、希望購得超值古董也。

人肉拍賣場

十九世紀末的摩囉街簡直烏煙瘴氣。

除賣「鼠貨」之外，下等妓院和鴉片煙館林立。其時水坑口乃煙花之地，大寨名妓聚居，低下層階級的男人是望門莫問的，他們就只好行遠點幫襯「炮寨」（下等妓院的俗稱）解決性慾，而摩囉街所設的「二煙館」（吸「二手」鴉片）也是為迎合他們所需的。要知道那個年代，政府對妓女和鴉片都視為合法的。

還有賭館，政府當局弱於警察不足，亦不加理會，奈何！

唉，最烏煙瘴氣者，此地曾淪為「人肉拍賣場」，因為摩囉街乃瀕海地區（皇后大道中地段尚在填海），人口販子把來歷不明的少女，用艇運來，押上岸販賣，而且在夜間進行。

那些家貧賣身或被誘騙的少女，在黑人物控制之下，身不由主，一排排的列在海邊，供有錢人或龜鴇輩「選購」，她們幸運的是給買去做「妹仔」或妾侍，最慘的則淪為低級

妓女，萬劫不復。

有見及此，一九零三年，香港政府決意清洗中環舊區，以水坑口地方淺窄，不能容納大量妓寨為理由，限令妓寨續牌，必須搬到剛填海的石塘嘴去開荒，而新發牌者也規定在該區營業。妓院要搬家，酒樓食肆隨之而搬，江湖人物也跟着搬走，摩囉街的罪惡世界漸漸得到控制。

在二十世紀二十年代，摩囉街舊書檔和古董鋪林立，變成香港一個主要的古物市場了。

書劫

摩囉街第一個黃金歲月——二十世紀三十年代中期。

沒錯，隨着日軍侵華，許多生活在國內的華人逃來香港避難，並帶來不少名貴古董，為套取款項，很多古董都流入摩囉街市場，使該處之商店充滿了貨源，生意自然更佳了。

其時舊書店也特別多，每一個學期開始的時候，便有很多學生們拿着他們的書單，到舊書鋪裏找尋便宜的教科書。而投機的商人，大量地屯積着流行的教科書，一年的生意，都靠着這春秋二季的開學期；他們都略懂英文，而且善於招徠顧客，所以生意甚佳。

三十年代香港面臨着新舊交替，很多古老的建築物都要拆卸，於是舊報紙、舊書籍等都賣給了收買佬，收買佬又轉

售給摩囉街的舊書店，而其中亦有珍貴的孤本，所以學者及作家輩亦經常逛摩囉街，翻這翻那的，說不定有意外驚喜呢！

可惜，好景不常，戰爭帶來厄運，一九四一年黑色聖誕，香港淪陷於日軍手上，而「書劫」亦開始。當人人都在捱餓，生命朝不保夕，誰有閒情看書？舊書店都拍烏蠅了。

天氣冷了，燃料缺乏，舊書店把舊報紙和舊書賤價出售，「買來當柴燒呀！」

真慘！史無前例的書劫。這解釋了香港何解沒留下多少戰前時代的書報，造成了文化史上一大片的真空期。

好了，打完仗，香港重光，摩囉街舊書商全部破產，僅存者一二，在五十年代亦被淘汰掉了！

古董與舊物

摩囉街的第二個黃金年代——一九四五年香港光復。

沒錯，打完仗了，社會滿目蕭條，生活都成問題，但又希望在人間，於是都把淪陷期間暗藏起來的古董、陸續拿出來變賣，以維持生活。所以，在這一年代，摩囉街經常出現珍品，而且售價都比拍賣行為低，來港購買古董的外籍旅客量增加……

據一九四七年出版的《香港百年史》（黎晉偉編著），其時的古董「有些已是遠在明宋時代的品物，在悠遠的歲月裏，不知經過多少變亂的波折，而沒有散失燬壞，結果仍然陳列在他們的貨櫃裏，這實在是難能可貴的事……古字古畫也是這裏常有的貨色，明朝文徵明的字迹，也常會在這些店子裏出現……。」

可見當時的摩囉街是相當精采的，但除了古董之外，亦有很多檔口店鋪是賣舊物的，且讓我再引一段《香港百年史》：

「舊的留聲機、相機、打字機也常會在這些舊貨攤上發現，更有些會以很便宜的代價而能獲得一件名廠的貨色，雖然式樣往往是有點古老……舊的傢具和皮箱，也是很便宜的，一隻七、八成新的鐵箱，可以七、八十元買到了，一副從舊翻新的床、梳化椅也可以一、二百元買得。總之，如果

摩囉街的舊物，吸引不少外國遊客流連。

讀者有耐心經常去逛逛，也許會得到意外的收穫的，因為這是一個便宜的舊貨市場。」

這就是摩囉街的第二個黃金時期了。

殺出摩囉街

摩囉街的第三個黃金歲月——一九四九年中國解放。

其時很多華人南移海角、他們有攜同家中古董來港，於是五十年代摩囉街商店擁有宋明清珍品甚多，貨源充足，因而國際知名。很多古董商撈到盤滿鉢滿，他們都是清一色華人，沒一個「摩囉差」在此經營呢！

可惜好景不常，一九七二年摩囉街遭到致命打擊，香港

政府之重建中區計劃、把摩囉下街整條拆去，很多古董店和舊物檔被迫遷，有些無法在外捱貴租而結業……

記得讀小學的時候，那本《常識》教科書便有如此妙句：「摩囉上街在摩囉下街之上，摩囉下街在摩囉上街之下。」傳為一時之笑話，而一九七二年之後沒了摩囉下街，這古物市場喪失了一半的魅力，而且在拆樓築路期間沙塵滾滾，遊人卻步，唉，從此生意淡薄了。

「殺出摩囉街呀！」

其時具規模的古董商已不再鎮守該地，而改向荷李活道甚而尖沙嘴發展了。

八十年代初摩囉街舉目荒涼，間中只有洋客三兩，收買佬和賣玉器者霸佔整個街頭，已經不成氣候，你只要肯花一、二百元，可以買到很靚的舊鐘和琉璃燈罩了（如今上千元價值），倒是一九八三年開始流行舊錶熱潮，救了摩囉街一命……

於是後生仔女日逛摩囉街買舊錶，未幾心態發展到其他舊物收集上，摩囉街進入第四個黃金時代了。

補購

吳昊◎老香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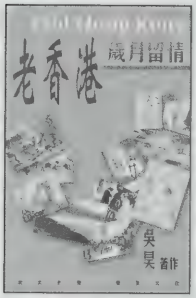

《歲月留情》

《爐峰述異》

《太平山下》

《天堂春夢》

《人海微瀾》

《鏡繪浮生》

補購表格（愛護書本，請用影印）

本人現購買　《老香港．歲月留情》_____ 本（每本港幣40元）
《老香港．爐峰述異》_____ 本（每本港幣40元）
《老香港．太平山下》_____ 本（每本港幣40元）
《老香港．天堂春夢》_____ 本（每本港幣40元）
《老香港．人海微瀾》_____ 本（每本港幣40元）
《老香港．鏡繪浮生》_____ 本（每本港幣44元）

姓名：_____

地址：（只接受本港地區）_____

_____

上述訂價已連郵費計算，請連同劃線支票
寄香港九龍彌敦道612號好望角大廈1009室　**次文化堂**　訂購部收
支票抬頭：**次文化有限公司**

補購

吳昊◎香港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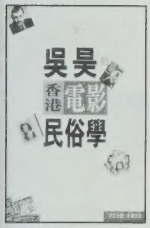

《香港電影民俗學》

《亂世電影研究》

《香港電視史話》①

《孤城記》

《香江騎呢錄》

《塘西風月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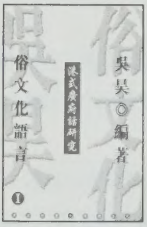

《港式廣府話研究》①

《港式廣府話研究》②

《港式廣府話研究》③

補購表格（愛護書本，請用影印）

本人現購買

《香港電影民俗學》	_____	本（每本港幣48元）
《亂世電影研究》	_____	本（每本港幣56元）
《香港電視史話》①	_____	本（每本港幣56元）
《孤城記》	_____	本（每本港幣48元）
《香江騎呢錄》	_____	本（每本港幣48元）
《塘西風月史》	_____	本（每本港幣60元）
《港式廣府話研究》①	_____	本（每本港幣48元）
《港式廣府話研究》②	_____	本（每本港幣48元）
《港式廣府話研究》③	_____	本（每本港幣48元）

姓名：_____

地址：（只接受本港地區）_____

_____

上述訂價已連郵費計算，請連同劃線支票

寄香港九龍彌敦道612號好望角大廈1009室　**次文化堂**　訂購部收

支票抬頭：**次文化有限公司**

次文化堂

讀者服務卡

✣謝謝您購買次文化堂的書，請您詳細填寫本卡各欄寄回給我們，以便我們有為您服務的機會。

您購買的書名：老香港 • 逝水無聲

購買地點：..... **區**..... **書店**

您習慣以何種方式購書？

□①逛書店 □②郵購 □③電話訂購 □④傳真訂購

□⑤團體訂購 □⑥銷售人員推薦 □⑦其他_____

您從哪裏得知本書消息？

□①逛書店 □②報紙廣告 □③親友介紹 □④圖書館

□⑤廣播節目 □⑥書刊 □⑦書評推薦 □⑧其他_____

姓名：_____ **年齡：**_____

性別：□ 男 □ 女 **婚姻：**□ 已婚 □ 單身

地址：_____

職業：_____

教育程度：□①小學 □②中學 □③大專或以上

您對本書的意見：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可另紙書寫）**

地址：九龍彌敦道612號好望角大廈1009室

次文化堂編輯室收

＊凡來信者，可獲本社禮品答謝（請附回郵信封）。

＊請勿撕毀此書，煩用影印本寄來。

吳昊・老香港

《歲月留情》

《巔峰述異》

《太平山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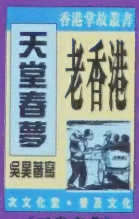

《天堂春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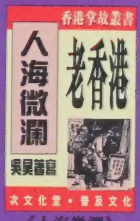

《人海微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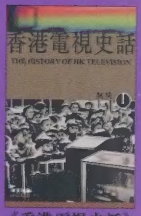

《香港電視史話》

《港式廣府話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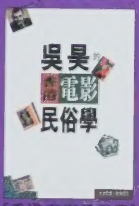

《香港電影民俗學》

《孤城記》

這本書，是我的珍藏

藏書人：

收藏日期：

- 「香港」這名稱，哪一年首獲官方確認？之前香港有過哪些別名？
- 早期香港人用甚麼代步？何時才出現第一輛汽車？
- 聖誕節在香港有多久歷史？初期市民如何慶祝？
- 過年傳統習俗多，買新鞋、貼揮春、燒炮仗、行四街，非常熱鬧。
- 摩囉街，香港最古老街道之一，由取名到發展歷史，都充滿傳奇。
- 鹽，現今香港輕易可買，在早年卻是得來不易，更曾引發官民大戰。

流水靜消逝，空聲喧絕無

次文化
普及文化
時代見証

ISBN 978-962992289-4
9 789629 922894
ISBN :
Printed in Hong Kong
www.subculture.com.hk
www • 次文化 • 香港

森記書局
TEL: 905-4706048
$ 19.00